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 灵琴杀手

 **eBOOK**  
网络资源 免费下载

## 第一章 暗杀行动

那是一座三层高的古老平房，在大城市的边缘区域里，显得与四周的现代楼房有点格格不入。但我已没有别的选择了，因为它向街的大窗可监视着冒险者俱乐部的大门。

我今次来是要杀一个人。一个名列国际十大通缉犯的恐怖分子和毒梟。

我已为追踪他跑了十九个国家，耗费了我四个月的宝贵时光，也花了委托我这项任务的人的庞大的金钱，我的收费是以“分钟”去计算的。

负责带我看屋的屈臣太太唠唠叨叨地道：“连家私租金是四百英镑一星期，两个月按金，一个月上期，水电费自付。先生！你真的要租吗？”这时我们刚来到三楼。屋中的巨型沙发，深棕色嵌花的大柜，强烈的营造出深沉暮气的气氛，使人心理感到很不舒服，但环境对我来说并不会形成任何影响。我不答反问道：“那道楼梯通往什么地方？”屈臣太太道：“啊！那是积节爵士储物的阁楼，门是锁着的。爵士吩咐谁也不能进去，事实上里面也没有什么东西，除了一个废置了的大琴外。”我淡淡道：“爵士现在到了什么地方，这所古老房子为和不拆了来重建？”屈臣太太道：“爵士是怀旧的人，要他拆这房子不如要了他的命，如非他怕附近的不良青年强行入占这所房子，他亦不肯将它租出去呢。他现在去了非洲，三年多没回来了。”原来如此，我赶紧付了按金和一个月的租金，将这寂寞多言的老太打发走了。

天色逐渐黑沉下来。

我来到向街的窗前，拉开了窗帘布，向对街望下去。冒险者俱乐部的大招牌亮了起来，不时见道豪华房车驶进去，隐没在高墙之后，三十万英镑的入会费，使它成为了富商巨贾的专利品。

我从袋里取出一张照片，是个西装笔挺的男子，年纪在三十五、六间，模样粗犷里带着三分俊伟，有股说不出的魅力。这就是我今次要找的目标，“屠夫”纳帝。据闻他除好杀外，也是个好色得人。他原本并不是这模样的，但今天高明的改型手术，已可使人变成任何样子。屠夫纳帝还有两名得力手下，夏罗和沙根，两人都是一等一的好手。故此以我丰富的杀人经验，仍要非常小心，况且纳帝是国际间一些恶势力包庇得人，一个不好，我可能还要丢了性命。

我停止了窥视，取出大皮箱，拿出衣物，揭开暗格，里面便是我的生财工具，式样繁多的各种枪械配件。外行人很难了解我们花在枪械上的时间，枪械保养和枪械五花八门的性能同样是深奥的学问。每发射一颗子弹，都会对枪作成某一程度的伤害，撞针会损耗，枪管内俗称“来复线”的弹道纹会磨蚀，使子弹不能再已螺旋形的原有性能推进，减去了杀伤和刺破力，甚至连枪的驳口也会因震动而损坏。一个象我这样的第一流杀手，首要之务就是使武器时常保持在最优越的状态。

我小心翼翼的将枪支嵌配成我理想中的组合，又拣选了尖锐的德国制的刚弹头，即便纳帝是只穿上了避弹衣的犀牛，也难逃命丧当场的厄运。

我在窗旁架起了双筒阔角望远镜，耐心地观察着进出冒险者俱乐部的车辆，和其中的人。

九时三十分，一辆银灰色平治驶至，全身制服的司机后是一对盛装的

男女。

通过望远镜，我刚好捕捉到那女子美丽的侧影。

我对美女是无动于衷的，这并非说我是个不正常的男人，而是在一个任务完成前，杀手是不动丝毫感情的，因为那会形成致命的弱点。

只有在干掉目标后，才会松弛下来，找个别人想不到的地方，尽情享受人生。

上次我到大溪地去，先不说我是个很好看的壮健男子，只是我袋里掏不尽的钞票，已足使美女群拥而至，投怀送抱。但当任务一降到肩上，我便惯性地将她们全部抛弃，任她们如何心碎苦求，也不能稍微影响到我的决定。

驶进俱乐部里的车中美女，无可否认是迷人的女子。

短发明眸高鼻，淡淡的化妆里透出一股迫人的清丽，非常有时代感。

只可惜她坐的是冒险者俱乐部大老板尊尼约曼的座驾，看来她是情妇一类的身份。

冒险者俱乐部最吸引会员的地方，正是能提供世界各地一流的美女，这或者也是纳帝到来的其中一个原因。

尊尼约曼表面上是个大商家，骨子里却是个军火走私商，而且是最大的一个。“屠夫”纳帝今次是应他之邀到来作客，至于是否有什么交易，那便不得而知了。

我离开古老大屋，走出花园，穿过大闸，往这位于郊区的镇中心走去。

当我踏上街上时，灵敏的杀手神经告诉我有人在冒险者俱乐部的五层主楼里向我窥视。

但我装作若无其事地缓步而行。

他们将会派人来调查我，但只能发现我是个想找个地方写本作品的游爱情小说家，甚至可以找到我放在台上未完成的书稿。他们可在市面上买到我的书，当向出版社查询时，联络地址正是这所房子。而这只是我十多个身份里其中的一个。

走了三十多分钟，来到了店铺林立的热闹点。

这是晚饭后休息的时刻，街上静悄悄的，只有几个匆匆忙忙的行人，都是赶着回家的样子，大部分的商店都关上了门，只有一家印尼人开的快餐店，和一间以售卖各式雪糕作招徕的小型超级市场仍在营业中。

我大步往超级市场走去，由于监视对街的工作将会长时间地使我留在古老大屋里，饮食品必须充足齐备，这也是我造反以作家为身份的原因，也只有这样才使人信服为何我会长期间留在屋里，因为只有在屋内才能工作。

昏暗的街灯上，超级市场泊了一辆黑色的旅行车，车身沾满泥泞，显然经历了一段遥远的路途。车内坐了一个黑人，样貌凶悍，灼灼双目肆无忌惮地打量着我。

我当然不会把这种人放在眼里，虽然我身上并没有携带枪械，但以我的搏击技巧，等闲七、八个壮汉也休想动我分毫。

我来到超市敞开的玻璃门外。

里面的情形有点反常。

收银处人影全无，收银机却拉了开来。

高接天花的盛物架后却传来男人的狞笑声和女子的哭喊声。

这是奸劫？

背后传来轻微的脚步声。

一个念头闪过我的脑际，车内那黑人是负责把风的匪徒。

我从容地动也不动。

“贱种！不要动，将手放在头上。”

一枝硬梆梆的东西重重撞在我腰背处。

我心中冷笑一声，身躯一扭，枪管已从我背后滑向身侧，同一时间手肘重击在那黑人的胸前要害，接着转身提膝，刚好顶在对方下阴处。

那六尺多高的黑人痛得跪倒下来。

我的铁拳轰正他的鼻梁，黑人鲜血飞溅晕倒过去。

我的原则是除非不出手，否则必不留余地，务要对方一败涂地，全无反击之力。所以我攻击的部位全是对方的要害。

对敌人仁慈，就是对自己的残忍。

接着我将会静悄悄地退出去，溜回古老大屋里，什么奸劫也与我没有丝毫关系；这等事每天也在发生着，多一宗少一宗又有什么问题？何况我不能暴露我的身份，若惹上警察那更非本人意愿。

我开始往外退走。

超级市场内的哭叫挣扎忽地停了下来。

我的经验何等丰富，立知不妙，我连转头的时也不肯浪费，手一伸，刚好抓着那往后仰倒的黑人前胸，一抽一移，二百多磅的身体，玩具般来到我身前，接着我一个转身，刚好躲在他身后。

超级市场内另两名持枪的黑人青年狂奔出来，手枪扬起，他们刚要发射，但却给我手上的人质威胁得不敢妄动。

其中一名劫匪喝道：“猪猡！还不放人！”

我心中嘿嘿一笑，闪电冲前，同时人力一推，手中晕厥的黑人像座山般向他们压去。

一看这两人持枪的姿势，所用的武器，已知他们是业余的初哥，对付他们是轻而易举的事，难就难在我不能杀人，又不希望超市的人去报警。

那两名青年黑人劫匪怒喝一声，自然地伸手去接我掷去的同伙。

他们的手刚碰上同伙的身体，我已乘势标前，蹲身左右开弓，两名凶徒捧着下阴，痛得弯下身去。

手枪掉在地上。

我捡起手枪，退了开去。

当那两名痛得跪倒地上的黑人凶徒挣扎着抬起头望向我时，枪柄已稳定地握在我手里。

只要我愿意，我可以选择任何骨与骨间的空隙，将子弹送进他们身体内必然致命的部分。对人体的结构，我比外科医生更内行，对我这常须要向人以酷刑迫取口供的人，不能掌握人体的弱点将是最大的遗憾。

两名黑人脸无人色，冷汗直冒。

我低喝道：“还不快滚！”

两人如遭皇恩大赦，爬起来便要跑。

我冷笑道：“两位义气大哥，你忘记了你们的朋友了。”

两人呆一只后，搀扶起早先晕去的黑人，连滚带跑，往外走去。

我以目光送着他们走进车内。从不让危险隐在我背后看不见的地方，是本人的哲学和原则。

这也是我要离去的时候了。

汽车的引擎怒吼着。

背后传来微响。

我将枪收进外套里，往外走去。

“先生！”

那是年轻女子娇柔的呼唤，听她音质嘹亮，显是虽受惊吓，但却没有受到真正的伤害。

刚才无意和无奈间，我这冷血杀手竟做了一宗好事。坦白说，那绝不是我的愿意。

我不想让她看到我的脸，更不愿上警局被录取口供，何况我还要赶快找个地方，拭掉枪上的指模，然后丢弃。

我头也不回地大步往门外走。

脚步声直追至门外，才停了下来。

我没有丝毫回头看望的冲动。绝对地控制人类的情绪，是一个杀手首要学习的东西，否则只是恐惧一项，已令人难以安寝了。

我饿着肚皮，回到古老大屋。入屋前，在街角弯处打了个电话。

我是不会用固定的电话和客户通讯的，那是供人窃听的愚蠢行为；也不会用无线电话和人说任何重要的话，因为要截听无线电话，在警方和有能力的团体都是易如反掌的事。

电话铃响。

对方拿起电话，却没有作声。

我蓄意压低声音，以带着爱尔兰语音的英语道：“侯爵夫人。”

一把低沉的女音道：“是你！隐身人。”

隐身人是我的代号，没有人知道我的真面目，这是我名震国际、行事从不失手的主要原因。连负责和我接洽生意的几名联络人，也弄不清楚我是高是瘦、是矮是肥？甚至连说话的声线和语音也是伪装的。

我淡淡道：“十日内干掉纳帝，价钱却要增加一倍。”

侯爵夫人冷笑道：“不是说笑吧，隐身人一向信誉昭著如何会坐地起价？”

“我亦冷笑道：“因为你们最初提供给我有关纳帝的行距资料，全部是虚假的废料，而且还有最重要的一点，纳帝原来是世界五大毒枭之首，横渡连耶的金牌打手，价钱不吸引一点，谁肯公然剃横渡连耶的眼眉。”侯爵夫人窒了一窒，使我知道她是蓄意瞞起这一环节，她半晌才道：“我只是联络人，要和真正付钱的人商量后才可答复你。”

我冷冷道：“不用了，只要我明天发觉户口里应增加的数字还少欠一个子儿，这件事便拉倒。”

“叮”一声挂断了电话。

我倏然自得地走回屋里。

屋内似乎一切依旧，但我知道已曾给高手无微不至地彻底搜查过，当然找不到我的望远镜和武器箱，那已给我放在屋后花园里一个隐蔽安全的地方。

大半天没吃过东西，肚子争气地叫了两响，明天不得不再往镇上走一趟了。

## 第二章 古琴显灵

我溜目四顾，最后眼光停留在通往屋顶阁楼、那道封了尘的木门上，门上原封不动的尘积，显示搜屋者并没有上去，这也表明了对方的戒心不大，我也找不到窃听器一类的东西。

取出开锁的工具，打开了木门，一道黑沉沉的楼梯，往上作六十度角伸延，陡斜异常。

在门后找到了电灯的开关，但电灯却是坏了。

我亮着了电筒，走上楼梯。

脚下“嘎嘎”作响，我以手拨开封路的蛛网，屏着呼吸，忍受着身体移动惹起的飞扬尘屑。

终于跨过最后一组，一个四百多尺的空间呈现眼前。

没有任何家私杂物，只有一个巨型的三脚钢琴，一张长方形的琴凳，和一个被木板封了的窗。

奇怪的念头在我心中升起，楼梯这么窄小，爵士如何将这琴运上来？唯一的方法或者是从大窗吊上来，那还必须拆了部分墙壁，谁会做此蠢事，为何不干脆将它放在楼下的大厅里？

我走到琴旁，用电筒仔细地照射。

巨型琴浑体呈深红色，其间透着点点奇异的金光，就像给洒上了金粉，我从未见过如此奇怪的木质。

更奇怪的是这琴并没有被任何东西包起或掩盖，但琴身却不见一点尘屑。

心中一动，环目四顾，这里和蛛网封路的楼梯完全是截然不同的两回事，竟然见不到一个蛛网、一点尘屑，也没有任何蟑螂、老鼠一类在这环境里的必有产品。

我伸手在琴身触摸。

一种奇怪的感觉在心中泛起。

心中暖洋洋的。

一股热流从琴身流进我体里，又从我体里倒流回去，好象有点东西送到了我那里，也带走了一点东西。

我大骇缩手，在我的杀人生涯里，从未试过似此刻般地失去冷静。

阁楼一片寂静。

奇怪在这密封的空间并没有腐败空气的味道，也没有气闷的感觉，可是我并没有发现此一目了然的地方有任何通气的设备。

一切是如此平和静宁。

却又是如斯怪异诡奇。

我不甘心再碰触琴身。

这次奇怪的暖流没有了，难道刚才只是幻觉？

琴身出奇地冰凉，木质柔软温润，照理这是并不适合作琴身的材料。我对木材并不在行，不知这是什么木料。

我走到用木板封闭了的窗前，关掉了电筒，一束柔和的暗弱光线，从封窗的其中一块缺了边角的木板透射入来，破洞刚好看到俱乐部的正门，角

度比楼下更理想，我计算子弹射出的位置，穿进目标的身体部分。

“叮！”

我整个人吓得跳了起来。

琴竟自动响起来。

不！绝不会是鬼魂，我是个无鬼论者。

我头皮发麻地看着像怪物般立在房中间的三角琴。

我虽杀人无数，但被杀者都是匪徒、毒枭、恐怖分子等该杀的人，这是隐身人的原则，这些凶徒轻松地在法网外逍遥自在，正需要有我这类不受约束的执法者给以处决。

但在我眼前的却又是活生生难以解释的现实。

我深吸一口气，往钢琴走去。

真怕它忽地又响奏起来，那时我应怎么办？

没有任何事发生，我小心地掀起覆着琴键的盖子，一长列雪白的琴键现在眼前。

我伸手下去，手指轻动，叩了几个清音，只觉得琴音像响起自遥不可触的远处，心中兴起了一种平和宁静的感觉。

我多少年没有听人弹琴了？

这些年来，为了使自己变得更冷血无情，举凡和情绪有关的东西，我都避则不碰，音乐是其中之一。

每次杀人之后，我都找个地方花天酒地，狂玩女人，然后弃之如敝屣，只有那样才可使我松弛下来。

犹记得母亲最喜弹琴。她常弹奏的那小调已久被遗忘，忽然间又清晰地在我的脑海里活跃起来。我像是看到永不剪发的母亲，垂着乌黑的长发，阳光从她身侧的大窗透进来，将她侧脸线条分明，但细节模糊的轮廓。

但母亲已死了。

在一次银行的械劫案中，成为了被牺牲的人质，匪徒枪杀她时，我离她只有尺半，她的手还拉着我。

她整个头爆裂开来。

我连叫喊的力气也没有。

我憎恨父亲，自我五岁他抛弃我们母子时，我使用尽所有力气去恨他。

可是十二岁那年连母亲也被迫离开了我！那颗可恨的子弹使我变成一无所有。

所有这些久被埋葬的思忆泉涌而出，一股无可抗拒的悲哀攫着我的心灵，我很想哭上一大场，在我以为自己已丧失了哭泣的能力之后。

蓦地我发觉自己挨着琴身坐在地上，泪水淌了一脸。

阁楼出奇地宁静，我似乎听到一些奇怪的声音。

那是风声。

是柔风拂过茂密的森林和广阔原野的声音，但一刹那后我双耳又贯满了大自然里的各种响声，河水奔流，万鸟离林。

不知怎的我竟沉沉睡去。

发了一个奇怪的梦。

梦中我在森林里奔驰，在那人迹不到的丛林中，忽地现出了一大片空地，空地里有株粗至数人才可合抱的巨树撑天而立，土人拿着火把，围着巨树在舞祭。

醒来时已是上午十时多。我吓了一跳，多年来我从未试过如此地熟睡，通常一晚上我最少醒来三至四次，只要一点异响，便能立即惊醒。

琴盖依然打了开来。

我将琴盖阖上，暗笑自己昨晚不知为何大动情怀，难道只为了这琴？

半小时后我到了镇内，首先打了个电话，买家果然将酬金汇进了我在瑞士银行的户口内，使我安心地全力进行暗杀纳帝的行动。

坦白说，要杀一个人易如反掌，只要你能掌握他行踪的情报，这方面我是高手中的高手，但当然这亦耗费了我一半以上的酬金。

反而事后如何躲避对方盛怒下的追杀才是一门深奥的学问，尤其纳帝既有政治背景，又有毒梟作后盾，否则美国的中央情报局早送了他进毒气室了。

我在一间意大利人开的快餐店内，叫了一客意大利薄饼，医治饿透了的饥肠。

“先生！”

微弱的女声在我身后响起。

我愕然回头，入目是位清秀可人的少女，穿着很朴素，但身材匀称，有种健康动人的青春美态。

她怯怯地，畏缩地道：“我可以坐下吗？”

我心中竟然感到一阵兴奋，流过一道难以形容的快感。

这是前所未有的感觉。

自母亲死后，那脾气暴躁、酗酒后便对我拳脚交加的舅父，令我养成了冷漠而不易动情的性格。

可是这一刻，我竟很想她坐下来，是什么令我改变了？

是否因为快餐店里浪漫的琴声，我从未听过这么令人愉悦的调子。强迫自己挂上冷淡的脸容，我硬绷绷地道：“你有权坐任何地方。”事实上这里并不太挤，十多张台只坐了七八个人，还有几张是空的。

快餐店外干净的街道，只有疏落的行人。我感到从未曾有过的松弛，是否因为昨夜的熟睡？还是那奇妙的梦？我似乎多了点东西，却又总说不出来。少女犹豫片晌，进退维谷，最后提起勇气，在我对面坐下。但俏脸低垂，避开了我的眼光。

好究竟想从我身上得到什么？我知道自己是个有鬼力的男人，强壮而英俊；我曾看很多很多的书，但目的只不过是充实自己，使能更成功地扮演多种有利掩饰隐身人身份的角色。

我甚至曾以伪证书当上了一个医院的医生，在毒杀了对象后六个月才安然辞职。

那就是大毒梟横渡连耶的独生子。想不到今次为杀纳帝，又再次惹上了他，我不能有一点儿出错。

少女在我迫人的锐目下坐立不安。

快餐店的老板娘解救了她，隔远叫道：“那位小姐要点什么？”

少女全身一震，像从梦中挣扎醒来，应道：“给我一瓶鲜奶。”然后她抬起秀色可餐的俏脸，迎着我的目光，轻轻道：“谢谢你！”

我错愕下望向她，为何谢我？

她不待我反应，续道：“昨晚若不是你，我的遭遇便不可想象了，幸好你及时赶走了那些凶徒。”

原来是我昨晚无意下救的那个女子，我已蓄意不让她看清楚我的模样，可是仍给她认出来了。换了往日的作风，我会冷冷地道：“对不起，小姐，你认错人了。”

然后不顾而去。

别人的痛苦与我何关？

自母亲死后，谁曾关心过我的痛苦，学校里的都是都责难我孤独自负，没有爱心。但谁真的会有爱心？

快餐店的琴音一转，奏着另一只调子，慷慨激昂，就若狂风卷过宽广无边的荒原，又像尸横遍野后的战场。

她奇怪地望着我。

我的心忽地转到儿时旧事，那时我念中学，班上有位被誉为全校最美的妞儿，被男孩们奉承计好弄得骄傲非常，眼尾也不望我一眼。覆盖于我向她展开追求，只两个星期，她坚硬的外壳给我的手段和热情敲碎了，我获得她的初夜，那晚我告诉她，我并不爱她，看着她哭着狂奔离去，我感到无限的快感，谁叫她看不起我。

像其他人一样，她知否我吃不饱穿不暖，回家还要被舅父打？

第二天她并没有回校上课，以后我也没有见着她。

这件事早已没有在我的脑海里出现，不知怎的，这刻竟想起这件事来，心中荡漾着令人心碎的歉疚，那是从来没有过的情绪。

她看着我道：“噢！你的眼神很忧郁和悲伤，你一定有很多心事。”

我强制着自己的感情，劣拙地道：“那晚……那晚他们有没有……”

她粉脸一红，垂头道：“你来得正及时，他们正准备撕掉我的衣服，幸好……”

幸好……我不准备做那份夜更收银员的工作了，我已赚够了下学年的生活费。”

一个奇怪的念头从我心中兴起，使我冲口问道：“你会弹琴吗？”

少女眼中射出惊异的神色，几乎叫起来道：“你怎会知道？自少到大，我最喜欢的就是弹钢琴，所以不顾父母反对，进入了附近的音乐学院念音乐……我……我叫莎若雅。”她再次垂下了头。

她的轮廓分明，可能带点希腊人的血统。

我压下邀请她回去弹奏那奇异的琴的欲望，但却压不下另一个欲望，问道：“现在场声器奏着的琴音是谁的作品？”

这时琴音又变，轻柔处若现若隐，顿挫间在引发的微妙声韵更令我这一向似对音乐没有感觉的人也禁不住心神皆醉。

莎若雅抬起头来，茫然道：“什么琴音？”

她幼滑的粉脸闪烁着早晨太阳的清光，一片阳光从对街的落地茶色玻璃反射过来，恰好落在她的身上，使她变成了超尘出世的美女化身，我似乎在不断地发掘她的美丽的一面，不过她确实是动人之极的美女，愈看愈觉她美丽，难怪昨晚那些凶徒见色起心。

她询问的眼光等待着我的回应。

我不禁大感奇怪地道：“难道你听不到吗？”

琴音忽地大增，由微不可闻的轻触，化成叮叮咚咚的清响，一时间充盈在整个空间里，就像千百条小溪的流水声突然间加到一起，我感到前所未有的欢悦。

我望向她，心想除非是聋子，否则怎会听不到？

她眼中茫然的神色理会甚，呐呐地道：“我什么也听不到。”

我呆了一呆，接着手足冰冷起来。

刚好快餐店的老板娘经过台边，我一把抓着她的手臂，问道：“你播的是什么音乐？”

老板娘愕然抬头，望向装在屋顶其中两角的扬声器，悻然道：“播什么音乐？”

那对扬声器坏了足有十天，保养的混蛋还没派人来修理呢。”

我骇然松手。

快餐店忽地陷入一片死寂里，什么声音也没有，琴音顿止下来。

莎若雅的呼唤声像在九天之外的远处传来道：“喂！喂！你怎么了？”

我望向她。

她脸上露出强烈的焦虑，对我这个陌生人毫无保留地献出她的关心。

我脑海里一片空白。

难道我因杀人过多，陷入神经分裂的边缘，产生了听觉的幻象，听到别人听不到的声音？

还是因为那古老大屋阁楼的三脚琴？

它优美的造型，奇异的木质，蓦地填满我的神经，挥之不去。

一对纤弱的手紧握我双臂。

这才发觉莎若雅已站起身来，来到我背后，抓着我双臂，红唇凑到我耳边关切地道：“你怎样了？要不要我唤医生？”

我的脸色定是非常难看。

强提精神，霍然立起，近乎粗暴地从她的怀里挣扎起来。

快餐店内所有人的眼光都集中在我身上，但却没有人作声，我高大健硕的体格使他们均怕惹祸上身。

莎若雅像受惊的小鸟退到一旁。

我毫不怜惜地冷冷望向她，从袋里抽出两张钞票，掷在台上，大步往店外走去。

莎若雅从背后追上来道：“我还未知道你叫什么名字。”

我回头毫无表情地道：“你我中偿过是毫不相干的两个人，明白吗？小姐？”

她脸色转白，无力地向后退了两步，令我想起父亲离开母亲后，她连续数天呆坐在窗前的模样。

我的心抽搐了一下。

泪水从她眼眶涌出来，在流下她雪白幼嫩的脸颊前，她已转身急奔，直至她的身形消失在转角处，我才记起怎可以为这少女浪费精神时间，忙也迈向归程。

我本来需要和我其中一个联络人兼线眼通一个电话，到超级市场买齐足够的用品良粮，但现在我已失去那份心情。

### 第三章 巧遇青思

没有事比对付那可恶的琴更重要。

我记起屋外花园的杂物屋有柄大斧头，看它怎样应付被斧头劈成碎片的命运，我不信那是它奏一曲什么萧邦月光曲便可以化解的事。

我不怕任何神鬼精灵，本人一生便是在神鬼狞视和诅咒下长大的，若非我遇到除母亲外最尊敬的洛马叔叔，我只是个流落街头的乞丐。

十五岁那处，洛马叔叔搬到隔邻精致的平房里，他每次见到我时，总深深地望着我，使我很不自然，从未见过有人的眼神像他的那样有穿透性，便若X光般令你无所遁形。

在他被杀前的一年，他向我剖白说：第一眼看到我时，便给我顽强不屈的眼睛吸引，使他立心要将我培养做他的继承人，成为第二代隐身人，一个专为付得起钱而杀人的杀手。

隐身人只有一个原则，就是只杀该杀的人，专杀逍遥于法网之外的凶徒，就像那杀死我母亲的凶手。

我第一次踏进洛马叔叔的屋内时，最令我感动的是他放了上千枝枪械的枪房和堆满了十多个书架的书籍杂志的书房。

他向我道：“孩子，知识和武器是这弱肉强食的世界里主持公道无可替代的两件法宝，你不能有片刻忘记。”

我记得当时天真地问他道：“凶徒是该杀的，但为何要别人付得起钱才杀人？”

洛马叔叔仰望窗外狂风雨打下的树木，眼中射出前所未有的忧伤神色，直到今天我还不知道他为何有那种神情，只怕是他遭遇的凄惨，一点不下于我。

他看着我的眼睛道：“孩子！这是个物物交换的社会，我们出卖杀人的技能，别人亦必须有金钱的回报；而我们只取所需，其他的便捐给慈善组织，这不是很好吗？”

古老大屋已然在望。

我不明白这几天为何总回忆起那些陈年旧事，难道我冷硬的心已软化下来？我记起了昨晚曾流过泪。

我走进花园里，拿起了斧头，笔直往阁楼走上去。

怒火在我心中燃烧着。

管你是什么怪物，但我定不会将你放过。

洛马步步第一次教我开枪时，曾这样说：“当你扳掣前，你的心必须静若止水，一点波动也没有，你就像一块冰冷的石，不能容许有丝毫恐惧、怜惜，当子弹穿过对方身体时，你要仔细察看做成的伤害，是否应多补一枪，这是一个伟大杀手必须具备的条件。”

可惜在对付这似乎是一件死物的古老大琴时，我却无法遵循他的训诲，尽管在真正杀人时，我和他同样地狠、准、快、冷。

我用脚踢开仍是虚掩的阁楼门，踏水斜往上伸的楼梯。

脚下发出“嘎嘎”响叫。

我无由地紧张起来，握着斧柄的手虽不至于颤抖，却在渗汗，这是我从来未有过的情况。

三角琴平静地像人般立在阁楼的正中，阳光从封窗的板隙和破洞处透进来，在阁楼里形成美丽的光影图案，琴身在阳光下金光闪烁，充盈着生命的感觉。

我是不会被吓倒的，就像我要杀一个人，连上帝也不可以阻止那必然的发生。

可是这表面看去丝毫不懂反抗的琴，本身却像具有一种令我不敢冒犯的奇异力量。

我强迫自己一步一步地向它接近。

它在阳光下看来比任何一刻更庄严和有自尊。

浑体的金点在琴身浮动闪烁。

我用尽方法也不能克服认为它是有意志的生命那可笑的想法。

斧头逐渐提起。

四尺。

它就在四尺之外。

我狂吼一声，举至高处的重斧猛劈而下，身子同时俯前，用尽了全身的力量。

不是它便是我，再不能忍受它对我玩弄的把戏。

这样下去我只会变成个软心肠的傻子，只懂回忆和哭泣，只懂缅怀已成往昔的苦难。

洛马叔叔曾语重心长地道：“作为杀手来说，只有现在这一刻才是真实的，过去和将来都只是一种必须抛弃的负担。”

斧锋闪电般往琴身劈去。

“叮叮咚咚！”

琴音蓦起，刺进耳里。

我全身一震，一扭腰，已没有回势的手一抽一移，斧锋在琴身上掠过，移离琴身后，“呼”一声脱手飞出。

“轰！”

整面墙壁晃动起来，尘屑沙石飞扬，斧头深嵌墙里。

掩盖着的琴悠然自得地弹奏着，骄傲而自负，又是那样地温柔。

我急速地喘着气，骇然看着它。

我本已预算它会奏出琴音，也决定无论它弹什么，也绝不放过它，但想不到它弹的下在是母亲最爱弹的那首萧邦的小调，轻重缓急的神韵一如发自我至爱的可怜母亲。

琴音是如许的温柔。

母亲弹琴时，我总是躺在她身后的沙发，将脸埋在软枕上，融浑在像月色般跳动的琴音里。

母亲对音乐有着宗教般的虔诚。

音乐对我来说却是爱触摸，由母亲深处流出来的爱抚。

我无力地坐在琴凳上。

我不敢打开琴盖，因为我不知自己能否忍受看到琴键自动弹奏的可怕情形。

母亲！是否你回来了，探望我孤独的儿子？

我忘记了一切，忘记了自己是名震国际的杀手“隐身人”，忘记了今次到这里来是要暗杀恶名昭著的纳帝。

只有琴音。

不知多久后，琴音停了下来。

我还是那样地呆坐着，心中充满感怀。

傍晚时，我又往镇上跑，这次我买齐了生活的必需品，同时打了个电话。

电话是给我的线眼兼联络人“老积克”，一个狡猾但非常有办法的黑道老手，他是洛马叔叔认为可以信赖的五个人之一。

老积克一听到我的声音便紧张地叫起来道：“噢！你在哪里？”

我沉声道：“你知我是不会说的。”隐身人的习惯是从不透露自己的行踪，也不透露杀人的方式、时间、地点。

老积克道：“付线的客很不满纳旁仍然活着，我提供他的行踪路线证实全部准确，为何你还不下手？”

我淡淡道：“何时下手是由我决定，而不是你，明白吗？老积克。”

老积克嚅嗫道：“当然！当然！”

我道：“纳帝和横渡连耶的关系你为何不告诉我？”

老积克呆了呆，叫道：“什么？”

我冷冷道：“不要告诉我，以消息灵通见称的老积克，竟然会不知道此事？”

那边一阵沉默，接着是老积克凝重的声音道：“少爷！恐怕老积克为你服务的时间已到了终结。”

我心里一软。

洛马叔叔死后，我第一次以隐身人的继承者身份和老积克接触时，他曾称我为“少爷”，以后便再没有用这称谓，只以各式各样的暗语作招呼。这时他再尊称我为“少爷”，勾起了我一连串的回忆。老积克就像一个忠诚的老仆，鞠躬尽瘁地为两代隐身人服务，我又何忍深责，甚至再追问下去也似是大大的不敬。

但洛马叔叔曾三番四次地说：“不要相信任何人，无论那人看来如何忠诚，人类天生出来便是自私的。在极端的手段下，我可令任何人出卖他的父母。”

但我的心确是软了，是否那古怪的琴在作祟。

我沉吟片晌道：“刚才的话便当我没有说，你告诉客户十天之内必有结果。”

老积克道：“多谢你！”

他多谢我是有理由的，成为隐身人的联络人便等如签了张无形的全约，是不能反悔的终身全约，只有死亡才能终结。

当然联络人可享有用之不尽的报酬，但却不能在任何情形下退出。

假设老积克不为我服务，他便要用尽一切方法躲避我的追杀，那是没有可能的事，因为隐身人是世界上最伟大的杀手，掌握着比任何情报局更精密的情报网。

我将电话挂断。

纳帝将于三天内到达此地，那也是他毙命的时候，但我却告诉老积克是十天之内。

不让人知道行事日期，是隐身人的惯例。

今次的客户详细提供了纳帝几个可能出现的地点，但我一个也没有用，隐身人只会用自己得回来的情报，何况那些情报都有问题。

洛马叔叔常说：所有穷凶极恶之徒，都怕别人的报复。所以千方百计隐蔽行藏，包括发放假消息、装陷阱。但在一些微不足道的琐事上，却往往

露出狐狸尾巴。

像今次那样，我只凭纳帝和尊尼约曼的紧密关系，不查纳帝，反而无孔不入地调查尊尼约曼近期的行藏，发觉他将连续两天在俱乐部内宴请客人。

而最奇妙的是菜单都是大同小异，里面都有纳帝最喜爱的三种菜式  
法国蜗牛和从澳洲运来的龙虾和生蚝。

没有人会喜欢连续两天每餐都吃同样东西。

除了纳帝。

这是他的饮食习惯，我费了五十万美元收买曾为纳帝起居的女仆，连他内衣裤的号码和颜色也知道。

他又怎能飞越我的指掌。

所以明天纳帝来的机会相当高。

他到来的一天，便是他毙命的那天。

今晚我将会非常忙碌，安排逃走的方式、路线和杀人同样重要。

我捧着一大包日用品，漫步回去。

太阳西下，红光万道，远近的平房都反映着夕阳的余晖，有种哀艳凄凉的味道。

我并不是欢喜步行，而是我蓄意地不用车，使对方更不起怀疑之心。

没有车一个人能逃到哪里去？

况且我这“作家”为自己制造了反物质、反文明的形象，不用车亦非常合理。

洛马叔叔常说：“不要放过任何细节，微不足道的一件事可能会救了你的命。”

转过了街角，古老大屋在望，灰红的屋顶，在花园的林木里露出来，令我想起放琴的阁楼，心中流过一丝难以形容的感觉。

路上静悄悄的，在俱乐部的对面，一个女郎摊开了绘画架，正在画布上涂抹，看上去有点眼熟。

那女郎使我印象深刻处是有一对很长的腿，虽然紧裹在有点发旧破烂的牛仔裤里，仍使人清楚感到那优美的线条。不堪一握的纤腰使她的臀部出奇地丰隆高耸，秀发短得像个男孩子，予人一各洒脱出尘的味道，尤其她是如此地具有艺术家的丰采。

只是她的背影已引志我的遐思。隐身人，你是否变了？往日你看女子只看一只狗一只猫，冷淡无情地将她们分类作有危险还是没有危险，是敌人还是无关重要的闲人。

我来到她的身后。

画布里是俱乐部正门的情景，笔触色彩交错下，已隐见轮廓。

女子头也不回地专注在画布内的天地里。

但我已看到她侧面美丽的线条，那比她的画还吸引千倍万倍。出自人手的作品又怎及得上大自然的妙笔？

这是第二次见到她。

第一次是当我监视俱乐部的正门时，看到她坐在俱乐部老板尊尼约曼的座驾驶进里面。

当时我估计她是尊尼约曼的情妇，虽然我不敢肯定是否猜错了，但她更有可能是尊尼约曼请回来为俱乐部作画的画师。我深心中亦希望事实是如

此，那才能不辜负她的气质。

我刚要举步经过她身旁，蓦地全身一震，停了下来。

轻巧的琴声在耳里跳跃着。

今次我已有心里准备，尽管手足变得冰冷，但外表却是若无其事。

她恰于这时别转头来，深蓝的眼睛在我脸上扫了两回，又转头回去，眼中隐含责备的神色，像是怪我骚扰使她忘情的工作。

我的心不由自主地随着琴音到了很远的地方。

我小时总喜欢到住处附近的一个山林去，那里有道蜿蜒而流的小溪，水声淙淙，是这世界上除母亲的声音外我觉得最动听的声音。

我再也听不到琴音。

只有流水的清音，来自那已被埋藏在记忆深处的溪流。

清泉石上过。

我记忆了怪异的三脚琴，忘记了自己是怎样一个人物，来这里干什么。

我的眼随着她的画笔在布上纵横自如地挥动，看到的仿佛是那道被抛弃遗忘了的溪流。

天色逐渐暗黑。

画笔挥抹得更快了，大片大片暗红被涂在属于天的地方。

她在与时间竞争，捕捉日落前的刹那。我们两人便是这样一动一静地站着。

夕阳落到不能见的地方红霞由灰暗的云逐渐替代。

画册内的景象有种凄艳的美态。

不知何时琴音消去，但小溪流水的淙淙声，依然缠绕不去。心中一片祥和。

我似乎能透视画像外的含意。

她停下了笔，转头向我望来。

清澈的眼神像是晨曦里的海水。我淡淡道：“时间的流逝或者是人类最大的悲哀！”

她全身轻颤，责备的眼光被惊异替代。

我知道说中了她的心事。

她虽然作画的对象是俱乐部，要表现的却是对时间流逝的伤怀！

她待要答话，对街传来急剧的脚步声，两外壮硕的大汉急步赶来。

我心中悚然一惊。

为何我的警觉如许地低，直至两人接近才发觉。

带头那个神情凶悍的大汉道：“青思小姐，这人是否在骚扰你？”

她俏目向我飘来。

我深望进她的眼里。

就在眼光交接的刹那。

我有若触电地全身一震。

她也相应地一震，抹了薄薄淡红唇膏的樱唇张了开来，轻呼一声。

一种奇异的感觉，漫延进我每一条神经去。

两个陌路相逢，毫不相干的人，忽地连结在一起，那不是肉体的任何触碰，而是心灵的连接。

这是从未有过的经验。

我感到自己闯进她的天地里，正如她也闯进我的天地内。

我消受着她丰富多姿的情绪，她的愁情哀思，绘画所带来的激情，也像千百道河溪，流进我心灵大海里，那是自幼与我无缘的情绪。

蓦地我明白了她为何选择艺术来作为她的终生喜爱和职业。前所未有的图像闪过心灵之眼。

“青思小姐，你怎么了？”

大汉的声音像刀锋般切断了我们的连系。

我怵然一惊，手足冒出冷汗来。

隐身人是不可以动情感的，也不可以欣赏别人的情绪，尤其是以这种使人惊惧的方式，假如她发现了我的真正身份和目的，那我怎么样去应付？

在大汉再喝问前，我笔直经过她身旁，往古老大屋走去。

她惊异的眼光跟着我走，在我头也不回的离开中，好一会我还听到她惊魂未定下的娇喘细细。

另一名大汉道：“这书呆子！”

这一句使我知道他们调查过我，不止是搜屋那么简单，为何他们的警觉性会如此地高？内里可能大不简单。

一是他们正有非常隐蔽的事在进行着；一是要杀纳帝的风声已漏了出去。

假设是后者的话，我便要加倍小心。

洛马叔叔说过：“成功的杀手有六项条件，就是谨慎、快捷、决断、准确、无情和运气，最后一项也是最重要的。”

洛马叔叔失手那次就是欠了运气。

我负责吧船接他逃走，他来到船上时，脸上一点生人的血色也没有，直到喘最后一口气时，他告诉我自出生后，一直就是等待这一刻。

死亡究竟是完全的寂灭，还是另一个生命的开始？

一刻后他便可以体验。

我并没有为他的死亡而哭泣，早在母亲死亡时，我已哭尽了所有眼泪。

我费了半年时间，寻找杀手洛马叔叔的人，以一颗铅弹结束了那人的生命。

对我来说，这世界上只有两类人——杀人的或是被杀的，再没有第三种人。

我从不惊惧死亡。

生命只是一种负担。

## 第四章 灵欲相通

回到古老大屋里，我感到前所未有的疲倦，不由自主地又跑上阁楼去。

黑暗里我坐在琴凳上，将琴盖翻了开来，手指在琴上轻抚着。

是否你像桥梁般将我和那唤作青思的美丽女画家的心灵连接起来。

灵琴默然不语。我感到非常疲倦。

隐身人为的是什么？

我的银行户口里已有用之不尽的金钱，这八年赚得的钱大半捐给了慈善机构，但剩下来还是非常多。

为了杀死像横渡连耶的儿子和纳帝那样的恶人吗？

我不知道。

所有恶人都是直接或间接地被表面伪善的人所支持或包庇着，那些人才是真正的罪魁祸首，我能杀得几多人？

我曾刺杀过几个恶名昭彰的政治领袖，但转瞬又被另一些上台的暴君替代，我能杀多少人？这世界依然永远地充满罪行。

我感到前所未有的厌倦。

我厌倦一切，包括杀人或被杀，只想找个与世无争的僻远的小岛，躺在湿凉的幼沙上，仰观日间的蓝天白云、晚间的点点繁星，和千娇百媚的女郎享受自我欺骗的爱情游戏。

我从不相信爱情。

尽管若母亲和爸爸的海誓山盟，最后还不是落得互相痛恨。

人只懂爱自己，并不懂爱别人。

尽管在某一时空会刹那间闪起激烈的情火，但一段时日后便烟消云散，了无痕迹。

爱情只是个狩猎的游戏。

刺激来自狩猎的过程和饱食前的光阴，长相厮守只落得苦忍和痛恨。

后天或大后天，隐身人便从此退出江湖，躲到地球上某一角落去，静待老死的来临。

或者我会回去探望被遗忘了的儿时小溪，将赤足濯在清凉的溪水里，感受好奇小鱼噬啮脚趾尖的麻痒。

灵琴安祥静寂。

我有个非常奇异的感觉：它正在聆听我的思想。

我并不是孤单的。

由我踏进这古老大屋开始，便不是孤单了。我不知道它为垂青于我，是的无情还是多情。

我勉强自己站起身来，走到屋后的花园里，将放在树上的杀人工具拿出来，又小心地察示周围的环境，在黑夜里辛勤地工作起来。

一个小时后，我已成功地将两个圆环固定在古老大屋墙身和街的一条灯柱上。

明晚我将会把一和纤维索子，系在两个环上，造成一条逃走的捷径，使我可藉简单的设备，滑翔在街上，那处旅行团了一部表面看去破旧不堪，但却是性能无懈可击的防弹跑车，第一次杀人前，我都会妥当安排逃走的方式。

但这是我最后一次。

我突然剖彻底地厌倦自己的工作。

这冕一夜无梦，次天一睁眼便跑到镇中心，打了个电话，那是给我另一个联络人，“眼镜蛇”黑山。

黑山完全不知我要暗杀纳帝一事，而我最亲近的五个联络人，亦各不知其他联络人是谁，这是我保命的安全措施。

黑山在电话中兴奋叫道：“老板！我找到你要的资料。”

我知道他的兴奋是装出来的，那是他蓄意给人的假象，使人摸不透他

的底子，失了防范之心。

他是美国中央情报局里的重要人物。

黑山继续这：“我找到了纳帝改容的前的相片和他最近干的一些勾当的资料。”

我淡淡道：“寄来给我。”

黑山道：“这个没有问题，有个问题或者我不应该问。”

我道：“说吧！”

黑山道：“纳帝除了是顶尖儿的政治刺客外，还是大毒梟横渡连耶的首席杀手。近年来横渡连耶的势力膨胀得很厉害，地盘扩展到每一个角落，最好不要在这时间惹上他。”

我冷冷道：“中情局怎样看？”

黑山道：“中情局也不愿惹他，没有人想成为横渡连耶的眼中钉，包括局长在内。”

我心中冷哼一声，这成了什么世界？操纵这世界的人，便是这类无名却有实的恶势分子。

黑山沉默了一会道：“就寄到哪里去？”

我说出了本镇一个邮箱的号码，那是我早便安排了的，但连老积克也不知道。因为若让老积克获悉我要行刺纳帝的话，他便可从而推断我行事的时间和地点，那我便可能会有危险了，所以即管是联络人也不能尽信，他们只是收取报酬和提供服务的工具。

打完电话后，我往回路走去。

路的两旁植了两排整齐的柏树，阳光从浓叶照顾不到的地方洒射下来，造成深荫处偶有的光影，微风轻吹下，光影像水点般颤动起来。

我反起了外衣领，阻挡晨早吹来的寒风。

不知是否变了，我忽地发觉自己很喜欢这条路。

是否因为它可带我回到古老大屋内灵琴的旁边？

“嘎！”

车轮磨擦柏油路发出尖锐的声响。

我向旁一移，警觉地往马路望去。

一辆雪般白的林布坚尼停在路旁，车身反射着阳光，使我一时间看不清车里坐的是什么人。

“嗨！”

车窗落下。

女画家青思通过蝴蝶形的遮阳镜，冷冷地向我打招呼。

在太阳镜的对比下，她的皮肤特别白晰，脸庞更清俏，就像不食人间烟火的仙子，神色骄傲自负，带着一股透视世情的冷漠，似乎只有画册内的世界才值她于顾。

一时间我忘记了言语，只是打量着她。

我和她似乎已非常熟悉，但又却是并不相识的人。

她凝望着我，想给我一个笑容，但到了嘴角便消失了。

我心中升起一股奇异的感觉。

母亲总爱说：“这世界每一件事莫非缘分。缘尽时怎样挽留也是徒费心力，但缘来时你将它由正门推出去，它便从后门走回来。”

这青思是被缘分推进我的世界里，杀了纳帝后我便远扬千里之外，但

却偏偏在这里碰上了她。

青思冷然自若地道：“要不要坐我的车子绕上一个圈？”

我一咬牙，便要拒绝。

“叮咚！”

奇异的琴音在我耳内响起。

在这要命的时候。

琴音温凉如水。

它像在鼓励我，支持我。

“好吧！”

我听到自己的声音来自万水千山的远处。

跑车在路上飞驰着，不一会越过了古老大屋和对面的俱乐部，在笔直无尽的公路前进，往郊区走去。两旁是宽阔青葱的大草原，间中点缀着各具特色的农舍，宁静幽美。

青思全心地专注在她的驾驶里。

琴音时现时隐。

青思淡淡道：“你很沉默。”

我没有答她，因为不知如何答她，难道说“是”吗？

那又有什么意思，人的说话里有大半是毫无意义的。

她别过脸来，看了我一眼，但却没有再追问，那赢得我一点好感。

车子切进了一条小路，往上斜驰，不一会在一个小丘的顶尖处停了下来。

青思推开车门，走了出去。

我跟在她的背后，看着她婀娜多姿的背部，直走到能俯瞰远景色的最高点。

她的短发在微风下轻轻飘拂，卓立高处，像个芭蕾舞员向着舞台下的观众，骄傲地挺起脊骨摆出最动人的美姿。

我来到她身旁，贴得很紧地站立着，鼻里充盈着微风送来她身体的芳香，想来她淋浴不久。

她眺望远方起伏着的山丘斜坡，轻轻道：“你是谁？”

我是谁？

我究竟是谁？

母亲死前，我知道自己是母亲的儿子。

母亲死后，我便不知道我是谁。

我只是走肉行尸地活着，像是与已无关地忍受和接受。

洛马叔叔苦行僧式的训练，我从不皱一下眉头。肉体的苦楚，早和我的深心脱离了关系。附近的孩子总联结党来对付我，但当我掌握了打人和被打的技巧后，他们远远见到我便要躲起来。

直到洛马叔叔死的那一天，我才知道自己是他的唯一徒弟，他却是我的师傅和恩人。

然后我更不知道我是谁。

隐身人的继承者？

人为的称谓是毫无意义的一件事。

每当我看到闹市里人来人往的时候，看到他们脸上挂着思索和忙匆匆的表情，我只想大笑一声，他们只是活在一个自以为是的梦里。

他们的脑能想到什么？

我却想到生和死。

洛马叔叔道：“生在你的左边，死在你的右边，只有知生悉死的人，只有不断面对死亡，你才明白什么是生存。”

通过瞄准器的十字线看到的世界，才是我的真实天地。

“你为何不作声？”她的声音带点不安和气忿。

我望往她迎上来的美目，心灰意冷地道：“你要我怎样答你？”

她呆了一呆，垂下了目光，道：“你是否懂巫术？”

这次轮到我愕然道：“什么？”

她声音低沉下来，道：“昨天晚上我梦到了你，拥抱着一棵奇怪的大树，晨早醒了过来，接着像是有个声音在呼唤我外出，走了不多远便碰到了你，这是否一种巫术？”

我愕然片晌，苦笑道：“若我懂得巫术便好了。”第一个我将会咒死枪杀我母亲的歹徒。

她轻松了一点，道：“我从未试过主动地邀请男人，你是唯一的例外，原谅我太困扰了，昨天……”

她像是打不到表达的言辞。

四周一望无际尽是湖光山色，绿野四园，她又是个罕有令人心动的美女，我不由自主地感到生命生命充实起来。

空气是如许地清新。

晨早的是这样的温煦。

为什么早先我感觉不到。

近处的山林传来一阵雀鸟的喧鸣声，圆润而充满生气。

她坐了下来，侧卧翠绿的草地上，一手撑着在阳光下闪闪发亮的俏脸。

我受不住诱惑，也坐了下来。

她道：“我从未见过有人的眼神像你那样？”

她不用告诉我，我也知道答案。

七个月前我在夏威夷遇到个火辣辣的美丽土女，便不断告诉我：我的眼神冷漠忧郁。

她很怕我看她，又很喜欢我看她。

她有点尴尬地道：“对不起，我不应这么说，但毕竟你曾听到有人叫我青思，我却连你的名字也不知道。”

我感到强烈的情绪在我的血液里沸腾着，我并不知道我想要什么，但生命不是可以在激情里欢度，也可以在冷漠里苦度吗？

在修长而没有意义的生命里，似乎直到这一刻才被掌握在手中。

我感到心灵超越了空间，和灵琴连结在一起。

她续道：“你总是那么沉默吗？”

我找回了自己，沉声道：“说话并不是唯一的表达方式，你的画便说出了你心中的感受，你也不是个快乐的人。”

她静默下去，凝眺远方的景色，眼神蒙上了一层茫然，像薄雾覆盖着澄蓝的湖水，我知道她并不是真地在看，也不在想，但我不明白自己为何知道，而且是那样自然而又肯定。

“谁是快乐的人？”幽幽的语声，像来自地底下深不可测的远处。

她望向我道：“昨天你站在我身后看我画画，起始时我很不满意，因为

作画时我只想独自一个人，但……你的存在不但不骚扰我，我竟然进入前所未有的忘我境界，那张画我已不准备卖给委托我画的人，我也不会多添半笔，就让它像那样子，那代表了我一个珍贵的经验和心境。”

我点头同意道：“那确是张真正有血有肉的画，我也从不知道可以从一张画内看到和感受到那么多的东西。”

她没有笑，若有所思地坐直了身体，但了个懒腰。

我无法不把目光放在她身体的优美线条上，就像铁遇到了磁石。

我遇过无数美女，占有过无数的她们，却到此刻才发觉从没有真正在视觉上享受她们，只是用她们来泄欲，泄掉心中的紧张和对世界的愤恨。

她忽地笑了起来，道：“男人看我时总是色迷迷的样子，但你的眼光却完全不同，好象……好象……噢！我不懂说了，不知为什么，在你面前，我总是辞不达意。”

她举起手掌，作状要隔断我的目光，娇声道：“不准那样看人家。”

我心中灌进了一道接一道的暖流，冷硬的心一下子软化起来。

我仰后便倒，躺在地毯般温柔的草地上，一只蚱蜢跳上我的胸膛，借力远远跃开，蓝天上一朵白云悠然自得，欲离不去。

我叹了一口气道：“青思！青思！这样的一个好名字。”

她两手撑地，盘坐的身体移了过来，直到膝头几乎碰上我的腰侧，才停了下来，俯头看我，道：“这世界多么不公平，你知道我的名字，我却不知道你的名字，你知我是画画的，我却不知道你是干什么的。”

她恰好背着阳光，头颈的阴影投射在我脸上，有各使人心欲溶化的亲切和甜蜜感。那对我是从未有过的新鲜感受。

我哂道：“这世界有公平吗？如果有的话，我便不会长得比别人好看了。”

好并没有因我的赞美而开心，嘴角浮现一抹苦笑道：“美丽真的是那么好吗？”

你时常也要防范别人，当人对你好时，你不知他要的是你的美丽还是你的内心。人是没有满足的，当他得到你的身体后，还要求你付出你的灵魂。”

忽尔间我明白了好的苦笑，在抵达生命这一点前，为了能成一位自给自足的艺术家的，能够得到自由，她已付出了很多很多，包括屈辱和牺牲；例如要得到为俱乐部绘画这分优差，她是否要牺牲点色相？

她再次用手遮挡我的目光，笑道：“不要看我，我怕了你那能象看穿世情的眼睛。”

她的手离我的脸很近，我的呼气都喷在她手心里，空气回流过来，使我的脸颊麻痒痒的，我也知道她感觉到我的呼气。

从少到大，我都是以一个旁观者的身份在观察和等待，别人的乐观热闹只象另一个星球的事物，甚至我和热情如火的女郎做爱时，亦只是一个旁观者。

她收回手掌，道：“我看得出你对别人的防范比我更严密，但……昨天你看我时，我却象可以感受到你内心的至深处，我……感觉到……感觉到很多东西，但却不知怎样说出来，唯一清楚的，那里有对死亡的热切期待。”

我一震伸手，抓着她纤柔和懂绘画的手。

手被纳入我掌握的一刹那，她触电似地打了个寒颤，俏脸飞上红霞。

我也同时相应地一震。

这并不是一下普通的触碰。

同一时间我耳际响起了几下激烈的琴键和鸣的乐音，就像裂岸的惊涛拍打在矗立海畔长存的巨岩上。

一股奇异的感觉洪水般在我们两人身体来回激荡，桥梁就是我俩紧握的手。那是一种没有可能作任何形容的感觉，若要勉强说出来，就像能淹没宇宙的无穷爱意在激荡着，那并非纯是男女肉欲之爱——虽然那亦被包含在内——而是对一树一石、一草一叶，以至乎宇宙每一样事物的深情痴爱。

对以往、现在、将来每一个经验、每一个时刻的热恋。

我再也感觉不到生命的尽头。

我再不是我，她也再不是她。

我们的心灵融合在一起，还多了另外一个灵体，就是灵琴。

自第一眼看到灵琴后，我的心已和它连在一起。

青思闭上了眼睛，小口微张，不住地喘气，胸脯急速地起落着，全身颤抖起来，抵受着这无与伦比的情绪冲击。

灵琴、她和我合成一个整体。

我感到灵琴也沉醉在我和青思间有血有肉的爱情洪流里。

生命的负担和沉闷不翼而飞。

周围充满生机，我望向青思，她脸上和身体的每一个细节都清晰无伦，我甚至在欣赏着她那纤长而在末端略呈弯曲的眼睫毛。

青春的血脉在她体内流动着，我嗅到她身体的芳香，爱意无可抗拒地冲击着我的灵魂。

她睁开秀目，射出无尽的眷恋。

琴声更急剧了。

我心中闪过一丝明悟：灵琴想我得到她。

假若那成为事实，我岂非只是任灵琴摆弄的玩物？

这个思想才掠过我的脑际，我已条件反射般松脱了握着青思的手，同时一个翻身滚了开去，站下了身，不过却背对着青思。

她惊愕得“啊”一声叫了起来，一口一口地喘着气。

一切回复原状。

她种透视生命，超越时间命运的感觉消失个无影无踪。

我又是那个平凡的生命体，只有无比的失落。

我转过身去。

青思双膝跪地，眼中闪动着难以形容的渴望和祈求，像是苦恳我再给与一次她刚才的经验。

通过灵琴，两个萍水相逢的人，已建立了他人一辈子也不能拥有的关连。

灵琴你究竟是什么东西？

是上帝还是魔鬼？

我大步远走。

青思高叫道：“你到哪里去？”

我的耳听到自己回答道：“我不知道！”

我的确不知道，自从母亲死后，我便不知道自己应往哪里去，只是走肉行尸地活着，我杀人从不手软，因为对我来说，死亡正是生命的最佳归宿。我并不是杀人的凶手，而是赐与死亡的天使。

什么是对？什么是错？

是否大多数人认为对的就是对，那又怎解释要求将耶稣钉上十字架也正是大多数的群众呢？

我在路上走着，孤独地走着，我故意踏上草地和碎石，偏离了车路，使青思不能驾车追上我，我希望能独自思索一下，虽然脑里一片空白，刚才的经验使我整个人颠倒过去。

## 第五章 坠入圈套

两个小时后，我步入古老大屋所在的大街，对面的俱乐部悄悄的，那是正看前后正常的情形，只有黄昏后，俱乐部的富豪会员才会驾车来饮酒作乐。

我来到大闸门，刚要打开闸侧的一道窄门，忽地掠过一种奇怪的不安感觉。

我漫不经心地抬头往闸内古老大屋望去，屋内因为光线较外为暗，又半下了窗帘，一般人会什么也看不到，但对我这种常在刀头舐血的人，却有另一套观测的方法。

窗内有微不可察的闪光。

那是眼珠反光的现象，而且最少有三至四人。

我大为惶然。

但仍不动声色，作出个忘记了什么东西的情状，往市镇方向不徐不疾走去。

“嘎嘎！”

车轮擦地的声音由街的两端传来，一下子我进退的路全被封死，要命的是我赤手空拳，全无武装。

我故作惊讶地往前后的车望去。

自动武器一挺一挺地从车窗伸出来，黑黝黝的枪嘴对准我。

我若要逃走，可说是全无机会。

有人出卖了我。

一定是黑山，只有他知道我在这附近，但纳帝为何会知道我要到这里来暗杀他，这是黑山也不知道的事。

两架车一前一后拦着，六七名持著 A K 四十七和 M 十六自动步枪的大汉，扑了下来。

我装作不知所措，举起手中踉跄后退。

其中一外大汉喝道：“不要动！”

“轰！”

地转天旋。

当我想到是给枪柄敲在后脑时，已错倒了过去。

但当他们将我塞进车里时，我已醒转过来。不是因为他们下手轻了，而是当枪柄敲在我头上的一刻，我巧妙地将头移动了少许，以最坚硬和较不易受伤的部分，迎上了枪柄，同时头向下摇，使枪柄不能敲个正着，而是

卸滑了开去。即管那样，我仍难免陷入短暂的昏迷里。

我将身体完全放软，连眼珠也停止转动，否则经验丰富的老手，会从我身体微细的反应里，又或从眼帘的颤动，判断到我只是假作昏迷。

冰冷的枪管紧抵着我的后颈。

这批是高水准的职业好手，不会疏忽任何的漏洞，但仍是低估了我。

双手被反到背后，给流行的塑胶手扣缠起来，接着是双脚，在他们绑索的刹那，我的手和脚巧妙地转了个角度，使表面看来是紧绑，留有丝毫的松动，那可能是逃生的一线希望。

洛马叔叔教晓了我和很多技能，其中一项便是解索的绝技，不要以为这只是一只花巧的功夫，而是真正的苦练，使你的身体能以常人难以做到的方式伸缩和转折，甚至骨节也可断开和重接。

汽车开出。

我一点不感意外，它没有驶进俱乐部里。

没有职业好手会不先离开作案的现场，使即管有目击者也不能把握他们的行踪。

汽车电掣风驰。

我知道他们很快会停下来，因为若是长程的旅途，他们会将我塞进车尾箱里，而不会留在当眼的车厢里。

细听呼吸，车内除我外还有四人，他们都默不作声。

其他的车子一定往另外的方向驶去，否则一列几架车载着十多名脸带凶相的大汉，只是电影里戏剧性的情节，没有人会比真正的黑社会好手更低调，那是生存之道。

我也休想遇上任何一辆警车或警察，以横渡连耶的势力，会巧妙地知会警方，使他们避开了押载我这辆车的路线。

我不能奢望任何人来救我，一切只有靠自己了。

其中一名大汉道：“是否弄错了，怎么他连小刀也没有一把？”他说的是意大利西西里的土话，显示他是横渡连耶家族里最内围的人物。

黑手党虽无孔不入地伸入社会各种阶层里，但最核心的精锐，都是从西西里本土招募的。而当父母知道自己的子女入选时，便好象有子女做了总统那样地光荣。

另一人以西西里土语答道：“应该不会错，只有他才符合两方面的资料。”

我心中一震，已然明白了整件事。老积克和黑山联播出卖了我。而整个刺杀行动竟然是一个苦肉计式的陷阱。

先是诱我去杀纳帝，所有供给我的纳帝行踪，都是精心安排的陷阱，等待我步进罗网。

但我只信自己的行事方式，却使我全避过了。

于是他们通过黑山，以有关纳帝的资料诱使我说出身处之地，两方面结合起来，便推断出我是隐身人。

一直没有作声的另一名大汉道：“他非常警觉，到了屋前也不进去，而且他很强壮。”

最早表示不相信的大汉道：“据资料说他的身份是职业作家，自幼便酷爱运动，这样的体魄有何稀奇，刚才我们行动时，他笨手笨脚，惶然失措的样子才叫人发笑呢。”

驾车的大汉截断道：“吵什么，老板来了，一切便可解决。”

众人沉默起来。

我心念电转，已想出应采取的应付方式，洛马叔叔道：“一天你仍生存，便有反败为胜的机会。”

“轰！”车身剧震倾斜。

车子往上驶去，进入了另一个空间，停了下来，接着是关门的声音。

我不用睁眼亦知道车子是驶进了大货柜车后的巨型货柜里，这是让作案车子消失的有效手法之一。若货柜车能驶进一条很多货柜车往来的公路上，那更能鱼目混珠，使人欲追无从。

横渡连耶能名列世界毒梟榜首之列，自仍其一套方法。

货柜车移动着。

大汉们沉默起来，事实上货柜车发出的机动声音非常嘈吵，加上车子本身的引擎为了使空调有动力而开启着，更不适合交谈。

我的脑筋并不闲着。由上车开始，我便计算着车子的速度，每一个转弯，所需的时间等。洛马叔叔有很多绝技，其中两项便是不用倚赖时钟去判断时间，和决定一样物体移动的速度。这都是成为伟大杀手的必要条件，我是他青出于蓝的高足。

一小时三十七分后，货柜车停了下来。

从车声的反响，可判断出这是大货仓一类的密封空间内部。

我给抬了起来，离开货柜车，走了一段路后，停了下来，接着给人粗暴地往地上掷去，“砰！”头撞在墙上，强烈的光从四面八方射来。

“哗啦！”

一桶水照头向我淋来。

我装作受惊小鸟的形态，茫然惊醒，抬手遮挡刺目的强光，在强光下人影憧憧，都看不见面目，但我知道纳帝来了，可能连横渡连耶也亲自驾临，对于杀掉他独生爱子的人，他又怎能怪那一面之缘？

“放下你的手！”

我叫道：“你们是什么人，想……”

“砰”，一名大汉越众而出，抓着我肩头将我抽离地上，膝头重重顶在我腹下，痛得我弯下身去。

那大汉紧抓着我的肩头，不让我弯下身去，狠声道：“问你一句答一句，明白吗？”

我的痛楚百分之八十是装出来的，这大汉虽然粗壮有力，便隐身人忍受痛苦的能力之强，又岂是他能想象。

我勉力地点头。

大汉又再来一下膝撞，暴喝道：“答我！明白还是不明白？”

我以软弱的声音道：“明白！”

又一下膝撞。

大汉道：“我欢喜人大声答我。”

我顺他意大叫道：“明白了！求求……”

“砰！”

我接收了这预估的暴力，整个人像暇公般弯起来。

大汉将我掷回地上，一边退往光影外的阴暗处，一边冷冷道：“不要说多余的话！”

我手足均被绑，像条木柱般在地上滚动，直到墙边才停下来。

十多盏射灯集中在我身上，温度迅速上升，汗水沿着额头流下，从每一个毛孔渗出体外，这倒不是装出来的。

一个沉雄的声音以带着意大利口音的英语道：“你叫什么名字？”

我答道：“夏维连。”

那人一连串问题，例如问我的职业，出生的年月日，父母的姓名，过去十多年干过的事，我一一以早拟好了的假资料对答。

接着是一片令人难受的沉默。

我知道他们是无法从答话中找到我的破绽。肯定我是否隐身人是最关键的环节。在他们的立场，若是误中副车，让真的隐身人逍遥在外，他们的危险大得难以估计。

刺目的强光使我看不到他们的表情。

一把冰冷若利刃的声音道：“是不是他？”

我心里一震，这句话并不是向我说的。

一阵静默后。

那冷若利刃的声音再道：“我呢？”

我心内冷笑，刹那间明白了一切。老积克和黑山也来了，而这冷若利刃的声音便是纳帝。

刚才问我一大堆话，是让只听过我声音的第积克和黑山辨认我的声音，看我是否隐身人。

他们行了错误的一着棋子。

虽然我看不见老积克和黑山的反应，但可肯定他们在摇头表示不是。

洛马叔叔是个精擅语言的人，他教晓了我很多不同的语言，所以我才听得懂西西里土语。他也教晓我说带着不同乡音的英语，和如何改变自己的声线，所以我和老积克及黑山通话时，用的是有浓重爱尔兰口音的英语和另一种声线，这一着现在成为了我的救星。

又是一阵沉默，我感觉到暗影里十多名穷凶极恶的人的失望，而且我一直表现极佳，更使他们怀疑我是否隐身人——国际上最负盛名的职业杀手。

一个苍老威严的声音，以西西里土语淡淡道：“将他关起来，三天后我们便知道他是谁。”

横渡连耶也来了。

同一时间我有若被人在胸中重击一拳，姜是老的辣，只要三天内没有人到那邮箱取走黑山寄给我的有关纳帝的资料，他们便可从而推断隐身人已给他们捉了起来。

而我就是隐身人。

接着我给他们以黑眼罩蒙着眼睛，又以耳罩封着双耳，手足仍在紧绑下，将我抬往另一处所。大约三分钟后，才被放在一张柔软的床上。

我眼见是一片漆黑，耳里只是嗡嗡的空气滚动声音，我甚至不知旁边有没有人，更听不到开门或关门的声音。

我视听的能力均被褫夺了。

审非常厉害的手法，只要有一个录像机的镜头对着我，由专人二十四小时轮流看着我，再以少量流质的食物维持我的生命，那即管我是成吉思汗再世，也将无所施其技。

而且这一着，将把人推进到不能忍受的痛苦境地。突然间失去了视听这两大功能，一个正常人将再不能如常地思索，他的意志和坚持将会完全崩溃，硬汉也要屈服。

这是比任何酷刑也要严厉的酷刑，同时也可藉此推出假若他们发觉我直的不是隐身人，便会将我放走。又因为我实质所受的肉体伤害并不大，就算报警也不会受重视。正确来说，应说是给予他们买通了的警察不加重视的藉口。

不要以为黑社会分子定是残忍好杀，草菅人命，那只是不入流角色的所作所为。

洛马叔叔曾说过：“真正的职业好手，只在与业务利益有关下，才会杀人。”

所以只要有人在三天内，将那寄给我的资料拿走，我便可重获自由，而且比以前任何时刻更有机会杀死纳帝或横渡连耶，当然包括黑山和老积克这两名背叛我的人。

但我怎样才能逃走？

在这种处理下，敌在暗我在明，主动权完全在别人手里。

我唯一听到是自己的心跳声、脉膊声，和体内各种平时全无所觉的声响。

“叮叮咚咚！”

我浑身一震，美丽动人又亲切无比的琴音在我密封的耳内奏起。

## 第六章 智脱险境

灵琴来了。

我第一次专心一志地聆听着它的琴音，不一会我的心灵与琴音紧密地连结起来。

琴音里似有无限的关切和焦虑，又像在呼唤着我。

一幅清楚的图象在我的胸海浮现出来，是我早已见过的东西。

在第一天住进古老大屋里，那晚我倚着灵琴睡着了，梦到一棵参天的古树，土人围着它跳舞和祭献。

这时我又看到那棵树。

但比之梦境更真实和清晰。

我超越了时空，以一个隐形的旁观者，在半空中俯视着这一切。

一个祭司般的人物带头跳着奇异的舞蹈，不住向这不知名的古树膜拜着。

十多名土人围坐另一处，不断敲打着羊皮制的大小各种式样的鼓，让近百名男丁随鼓声起舞。

土人身上涂满鲜明的油彩，身上手上颈上挂关一串串的铃子，每一下跳动都带来清脆的撞击声。

数百名妇孺虔敬地围坐在更远的地方，参与这祭树的盛典。

我忘记了自己的可悲遭遇，完全迷失于这奇异的视象里。

土人脸上的表情如醉如痴，我清楚地看到他们每一个表情，每一下动作。

古树的树身，在阳光洒射下，闪着点点金光。

我一阵颤抖。

明白了！

灵琴的木质和古树一模一样。

灵琴是古树造成的。

谁会将这被土著视为神物的古树锯下来做琴的身体？

很快我便知道了答案。

“轰轰轰！”

如狼似虎的外国骑兵，潮水般从四面八方淹到，来福枪火光闪动，土人纷纷倒下，连小孩和妇女也不能幸免。

鲜血染红了嫩绿的草地、美丽的古树。

最后当所有土人都倒在血泊里时，一名带头的将领来到古树前，伸手摩挲着，眼中露出欣赏的神色。

画面随着琴音变化，这时调变得哀伤不已，令人心神皆碎。

灵琴通过琴音，以它的灵力贯通了我的心灵，向我细数它充满血泪的历史。

但即管发生了这样可怖骇人的大屠杀，琴音仍只有悲哀，而没有愤怒，也没有仇恨。

接着古树被锯倒，成为一块一块的木材，造成各式各样的东西，包括家私、木雕和放在古老大屋内的灵琴。

但古树内为土人崇拜的奇异生命并没有死亡，它默默地寄居在琴里。直到遇上了我。

一股潮涌般的哀伤渗过我神经，灵琴和我的相同点，是我们都是受害者，也同是那样的孤独。

古树已不知经历了多少以千年计的久远年代，和平地存在于天地之间，以植物的形态享受着生命，享受着雨露风晴，昼日夜月，最后还是逃不过自以为宇宙核心可恣意忽视其他动植物生存权利的人类的毒手，被迫困在一个被舍弃的阁楼里。

琴音渐转，至乎细不可闻。

倦意袭上心头，我感到灵琴向我说：“好好睡一觉吧。便沉沉睡去。”

不知多久后，有人拍打我的脸颊。

我惊醒过来。

一个男子的声音冷冷道：“喝吧！”

吸管伸进我的口里。我用力一吸，鲜奶源源不绝进入口腔内，通过喉管流进胃内。

我升起一股莫名的哀伤，灵琴灵琴，你究竟在哪里？

“叮咚！”

清音轻响。

我的脑海清晰无比地浮现出灵琴静立在阁楼内的景象，阳光从窗的破隙射入来。

我心中一呆，这是早上的阳光，难道我竟睡了一天一夜？

是否灵琴的灵力使我如此不合理地熟睡？

还有两天，就是我末日的到来。

我的心在叫道：“灵琴灵琴，我可否通过你的力量，你的慧眼，看到四周的环境，既然你能使我看到你，是否亦可看到其它东西？”

这个念头还未完，我已发觉从上而下俯瞰着自己。

被蒙眼蒙耳的“我”，躺在一张单人床上，一名大汉拿着一瓶牛奶，正喂我进食。

我强压着心中的兴奋，心念再动，视线像只会飞翔的小鸟，移往房外，迅速察探周围的环境。

不到片刻功夫，我已弄清楚身在雄关旁的一个大货仓里。果然不出我所料，另有三名大汉在隔邻的房间里，通过闭路电视监察着我的情形。

一个更大胆的想法在我心里冒上来。

灵琴灵琴，你既能使我熟睡，是否也能使这些大汉昏睡过去？

几乎是同一时间，那三名大汉频打呵欠，先后东歪西倒地睡了过去，在我房内的大汉，刚拿起我吸干了的空瓶，便倒睡在床边。

没有任何言语可形容我此刻的欢乐。

我的手一轮活动后，轻易地从捆绑松脱出来。接着在双手的帮助下，脚亦回复了自由，拿下蒙着眼睛和耳朵的东西，才发觉视听是如此的可贵。我从床上跳了起来，通过打开了的门来到隔邻的房间，在三名熟睡的大汉身旁，拿起电话，拨了一个号码。

墙上的钟显示时间是早上十时三十分，我的而且确睡了一天一夜。

电话接通了。

黑山的声音道：“谁？”

我冷冷道：“黑山！”

黑山呆道：“隐身人？是你！”

只是这句惊惶失措的话，已暴露了他对我的背叛。

我笑道：“你还好吗？黑山。”

黑山听出我异常的口气，勉强镇定地道：“我拿到我寄给你的东西了吗？”

我淡淡道：“你请来了这么多朋友在邮局等我，我又不是那么爱交际应酬的人，唯有避之则吉呀！”

黑山颤声道：“你误会了！”

我沉声道：“走吧，有那么远便走那么远，挖个洞，钻进去，但我给你准备的一份大礼，一定会送到你的手上。”

我挂断了电话，这几句话已足够了。

我并不逃走，施施然回到囚室，首先将双脚重套入塑胶脚铐里，又蒙上眼睛耳朵，再将自己反缚起来，这些在一般人可能非常困难的事，但像我这曾受解缚训练的专家手上，却是轻易地完成。

现在到了最重要的一环。

灵琴灵琴，唤醒他们吧！

这次我看不到任何景象，但却感到身旁的大汉移动时触碰到我的身体，我虽听不到他的说话，但却估到他定是咒骂着自己竟会睡了过去。

时间一分一秒地溜走。

大约三小时后，我给抬了起来，并用布团塞口，不一会置身在货车之内，身体的移动，使我知道车子下正以高速行驶。

这是一场赌博。

假设他们要杀我这“无辜的我”灭口，我便完了。

但我不相信他们会做这样的蠢事。放了我，对他们并不能做成任何伤害，当然那要假设我并不是隐身人。

我也不能不赌上注。

若我逃走了，他们便知道我是隐身人，而我也失去了“隐身”的最大优点。

此后全世界的黑社会都会找我，而我只能像老鼠般东躲西藏。所以我不得不以性命赌上一注。

这一注若是押中了，我便比以往处在更有利的地位，杀死纳帝和横渡连耶。

隐身人是有仇必报的。

货车停了下来。

我给抬出车外，阳光射在我的脸上，又嗅到树木的气味，封耳的罩子给拿了开来，雀鸟的叫声立时传入耳里，使我知道身处郊野。

一个声音在我的耳边道：“小子，算你走运，今次我们放过你，但记着，不要报警，也不要和任何人说起这件事，否则我们会取你的狗命。”

手脚的捆绑给得物挑断，我装作手足酸麻地扭动。

那声音又道：“乖乖地在这里躺一会后，才可拿开眼罩，否则定不饶你。”

我当然乖乖地不动。

车子去远了，我才坐了起来，拿出塞口的布团，脱下眼罩。

眼前是优美的田园景色，刚发生的一切便像个毫不真实的梦。

灵琴！我不知应如何表达我对你的感谢和爱意。

“叮咚！”

琴音在耳内鸣奏，轻松愉快。

忽地间，自母亲死后没有须臾与我分离的孤独感，已不再存在。

隐身人再不孤独了。

三小时后，我回到古老大屋里，首要的事就是去探问阁楼上的好朋友。

“铃！”门钟惊心动魄地响起来。

通过大门的电眼，我看到盈盈而立的俏佳人。

门开。

青思两眼红红的，显是一夜未睡，疲倦地道：“我可以进来吗？”她的声音带着轻微的颤抖。

我默默点头，让往一侧。

她走进屋内，肩膀擦过我的胸口，一阵温柔涌上我的心。

我道：“跟我来！”踏上通往三楼的楼梯，她柔顺地随在身后。

到了三楼，脚步不停，不由自主地往阁楼走上去，似乎有股力量在吸引着。

这是黄昏的时分，阁楼昏暗几至不能视物，我亮着了先前留下在阁楼的手电筒，把它竖立在琴盖上，一道光柱笔直射上阁楼的天花，造成一个青蒙蒙的光圆。

青思在我身后“啊”一声叫起来，惊奇地道：“竟有一个这么美丽的大琴，是什么木造的？”

琴身闪动着点点金光。

我伸手轻摩着琴体，心中充满了感谢和爱意。

我再也不孤独了。

一个孤独的琴，一个孤独的人，加起来便不再孤独。

青思移到琴的另一边，靠着琴望向我，轻声道：“昨天我找过你两次，但你都不在。”

她的俏脸在光影一轮廓分外分明，线条更强烈，被蒙了一天一夜的眼，更感到纯视觉的享受。

青思垂下了头，软弱地道：“为何你不作声，是否讨厌我？”

这两句话大有情意，我心中一阵激荡，我发觉自己再也不是遇到灵琴前的隐身人，那个不知情绪为何物的冷血动物。生命之所以多采多姿，便是因为情绪的存在。

青思勇敢地抬起头，望着我激动地道：“只要一句说话，我立即便走，再也不回来。”

我感受到她女性的自尊和骄傲。

一股奇异的感觉，从灵琴流进我抚摸着它的手掌，灌进我的心湖里，我清楚地感觉到青思那微妙情怀的每一细节。

生命竟是如此的可爱。

灵琴虽遭了人类无情的毒手，但它却从不憎恨人类。对它来说宇宙里只有爱，我不知为何有这样的明悟，但却清楚地“知道”。

我深深地望着青思。

青思崩溃下来，泪水川流而下，却没有说话。

我感到她的心悲呼着：“你这男子，为何在我以为这世上已不可能有至死不渝的爱情时，地硬闯进我黑暗的天地里，你是否知道我的痛苦，我的伤悲？”

美丽对她是一种生命的负担。

但生命对我来说已是一种负担。我沉声道：“我只是个流浪者，由出生那天便开始了流浪，由开始流浪那天，便等待着流浪的结束。”

青思饮泣起来，悲怆地道：“流浪者，我不知你是谁，也不知道你的名字，但由你看我作画那一刻开始，我便没有一刻能忘记你，虽然我曾作过那样的努力。”

“我遇到你至现在只有三天的时间，但却像经历了三万年、三百万年的悠久岁月。我知道爱情是痛苦的，但却从不知道在真实的发生里会痛苦到这种地步。”

赶我走吧，我知道在你孤独的流浪里，并不能容下任何其他东西，我从未见过比你更悲伤的人。”

我移动身体，来到她前面，伸手抓着她的肩头，更细审她挂满脸颊的泪珠，细察不断加入的新泪，心中满溢着爱怜，我们大家都是生命的流浪者，为何要拒绝生命能赋予的快乐。

青思垂下了目光，不敢接触我燃烧着的眼神。

灵琴灵琴，你是否在看着、感受着。

人类唯一与你共通的地方，是否能打破孤独的爱。

我感到灵琴在看着，在感受着。

自遥不可知的久远年代，灵琴前身的古树便在看和感受着，享受这

宇宙里一切的发生。它不愿像人类般去改变和破坏自然，而是融入自然里，变成自然的一部分。人类并不能了解它的能力，但它却巨细无遗地了解到人类的一切。它不会因人类的破坏而仇恨，只会为人类的无知和自我毁灭而悲泣。

这些了解从灵琴的心灵流进我的心灵里，我发觉自己对以往的杀手生涯进一步地厌倦，生命究竟是为了什么？

伟大和卑劣，转眼便过去了。

青思逐渐收止了悲泣，但肩头仍无助地抽搐着。

我轻柔地道：“知道吗？由第一次见到你时，我便爱上了你的短发，感觉美丽对你造成的负担。”

她触电似地一震，不能置信地抬起头来，道：“天！你竟会对我说这种话。”

我知道她想的是在那美丽黄昏她初见我时的情形，但我想的却是从望远镜看到她坐着尊尼约曼的座驾进入俱乐部的情景。

我凑过脸去，用舌头舐了一粒泪珠，用心地尝着。

她颤震起来，用尽全身的气力，投入我的怀里，一对纤手蛇般缠上我的颈项，死命贴紧我，用力摩擦和扭动着，口中不断发出痛苦和欢乐交集的低吟。

我第一次全心全意拥抱一个女人。

并体会到男女间刻骨铭心的爱恋滋味。

灵琴灵琴，你改变了我。

灵琴沉默着。

## 第七章 惊悉恶耗

痛苦、仇恨、杀手的名誉和责任，只要不去想，便不再存在。

假若我带着青思，远走他方，或者游遍天下最美丽的地方，生命便可以美好无暇，可以是最美好的流浪。

我感到灵琴在赞同着。

纵使杀了老积克，杀了黑山，杀了纳帝和横渡连耶，但那有什么用？这世上还是有无数的他们，死去的会被未死的代替。

我伸手托起青思的下颌，温柔地道：“我们走，我们去流浪。”

青思不住点头，却说不出声音来。

两个萍水相逢的人，三天前道左相逢的一男一女，却若已相入了三万年、三百万年。

假若可以，我和她今夜便走。

但我仍要安排一下，因为我要带着灵琴走，我再也不会让灵琴孤独地留在这古老大屋的阁楼里。

琴声响起。

充满了欢乐。

我及海浮现了一幅一幅的画像；广阔的原野，茂密的山林，群山环绕

的谷地，宿鸟惊飞，以千计在河旁喝水的动物。

灵琴想我送它回远在非洲的故乡。

好！那将是我的第一站，又或是终站，谁说得上来。

青思道：“我们何时走？”

我沉吟半晌，道：“我要安排一下，或者是明天，又或是后天。”

青思道：“最好是后天，我答应了尊尼明晚参加他的一个酒会。”

我道：“酒会在什么地方举行？”

青思道：“本来地点是在俱乐部里，尊尼临时又改了。在红叶镇他在南田路的别墅内，他一向很照顾我，我不想失约。不要误会，他只是邀我来作画的雇主。”

我心底里微微一笑，纳帝现在是惊弓之鸟，所以要将一切既定的计划改变，原本定在冒险者俱乐部的酒会，改在尊尼约曼另一别墅举行。

不过这一消息现在与我已一点关系也没有，隐身人就在今日此刻退休。

洛马叔叔是不会怪我的。他在临死前三天，曾对我说：“不要以为只有死亡才可结束杀手的生涯，当再生的机会来到时，杀手便要放下以往的一切，迎接新的生命。

可惜我等到现在，还没有这机会。”

三天后他死了，以死亡的方式达到杀手的再生。

在我眼前死去。

死亡会使人像吸毒般地对她眷恋，无法舍弃。在以往的日子里，只有杀人或会被杀的可能，才能使我感到自己的存在，感到自己在掌握着生命。

我是唯一能明白洛马叔叔所说“再生”之意义的人，因为我是同等级数的杀手。

任何事物当牵涉到智慧精神力量的全面投入时，都变成了某一种艺术。青思画画，我杀人，为了这艺术，自然要有其他方面的牺牲。

青思激动地道：“流浪者，我不会再让其他男人沾我一根手指，相信我。”

她这样一说，我反而更明白到我前此的估计，她为了争取到工作，不得不牺牲自己的美丽身体，所以才会这样说。

过去便让她过去吧。

我爱怜地道：“明晚宴会完后，立即我身边来，以后我们再也不会分开。”

青思猛力地点头，像个世上最乖的孩子，最听话的孩子。

我柔声道：“你先回去吧！明晚再见。”

青思叫道：“不！我要留下来陪你，我要和你做爱直到天明。”

我微笑道：“你对我的性能力估计得那么高吗？”

青思俏脸微红，但身体却滚热起来，垂头低声道：“我想知道！”

“呀！”

在青思既惊且喜的叫声里，她整个人被抱了起来，放在灵琴阔大的琴盖上，然后我压了上去。

青思在我下面扭动着，逢迎着，口中发出动人心魄的娇吟。

“叮叮咚咚！”

灵琴打破了沉默，奏出了欢愉的乐章。

无论现场有多少人，但我只是它唯一的听众，青思对我毫无保留，灵

琴也对我毫无保留，孤独的隐身人再也不孤独。

奇异的感觉在蔓延。

灵琴与我的心灵合成一体，再无分彼我。

刹那间我感到无穷无尽的天地，感受到青思对我能淹没大地的爱意，而她亦感到我对她的爱。除了肉体的紧密接触外，我们的精神亦融合在一起。

我和青思同时感到环境在变迁着。

这再不是城市角落里一所古老大屋内的阁楼，而是非洲星空下广袤的草原。

我近乎粗暴地脱掉她的衣服，让她露出羊脂白玉般美丽的胴体，她全心全意地迁就我、方便我、配合我。

我们没有说话，因为那不再需要。

她将心灵和肉体都开放了。

在灵琴的引领下，当我深深地进入她的身体时，也进入了她平时封闭的心域里。

阵阵欢愉似波涛汹涌般冲击着我俩。

琴音更急了。

每一串音符，都会带来一串的图画，灵琴在教导着我，使我通过心灵的眼睛，看到另一个心灵的景象。

我看到那天青思画的画，夕阳在俱乐部的上空染出一片哀艳，我也打开了自己，让青思看到我少时常到的那道小溪。

我、青思、灵琴，被爱溶合同化，一个接一个的高潮下，我们再也无法分辨彼此。

所有我从不肯显露的秘密、一切痛苦、创伤、对死亡的深刻期待、迷失、对母亲的爱恋、对洛马叔叔的尊敬，无条件地通过灵琴奉献出来。

青思也在这样地做着。

我感受到她的爱、她的希望和恐惧、对时间的哀伤，对生命的要求。

前所未有的情绪和精神支援下，我们疯狂做爱，绝对的放松和休息，然后再做爱，就在灵琴家乡的土地上，直至天明。

生命从未曾像今夜那么欢愉，完全地接管了我一向死亡统治了的世界。

在其中一次休息里，青思道：“天！我从未想过做爱可以达到像你和我般的境界。虽然我时常憧憬‘爱’应是那个样子，但每一次我都失望了。无论我以为自己怎样地爱对方，甚至设法欺骗自己，但我从来不曾拥有什么，充其量只是拥有多一次做爱的经验，但现在我已拥有全世界。”

第二天清晨，欲舍难离下，我们分了手。

我跑到镇里，安排即将到来的旅，灵琴的包装和运送，我以十倍的价钱，作预付的订金，获得最快捷的服务。

我租了一辆车，自由自在地在宁静的路上电掣风驰，享受再生的快乐。

左方远处出现一座座建筑物，看来是大学一类的处所。

心中一动，想起曾被我碰巧施以援手的少女莎若雅，她不是曾说过在附近的音乐学院读音乐的吗？

想到这里，心中浮起她被我的粗暴对待后的惨痛脸容，不禁一阵内疚，不由自主地一扭转盘，驶进通往学院去的支路。

路的两旁植满树木，林木间不时有学生坐着或走动者。

我把车停在一旁，步下车去，心想这也是个散步的好地方。

我来到一株参天古松前，虔诚地看着，与灵琴接触后，我发觉自己再不能像以前用看死物的眼光对待任何植物。

无可否认植物是生命的一种形式，但我们却否定了它们也有某种不同形式的思想、精神和灵觉，只知肆意砍伐。

自文明开始以来，人便站在大自然和其他生命的对立面，但灵琴使我知道了另一个世界的存在。

远处传来话声。

我循声望去，三男一女正步下一座建筑物的古阶，朝着我走过来。

当中身长玉立的女孩，牛仔裤深红大风褸，秀发飘扬，说不出的优雅潇洒，正是莎若雅。

另三名男生看来是她的同学，正向大献殷勤，争取芳心。

我受过训练的杀手之眼，老远便看到她清丽秀气的俏脸带着淡漠和哀怨，并不为身旁男生的献媚而有动于衷。是否我对她造成的伤害还未能消退？

她仍没有看到我。

我待在路旁，不知应否给她打招呼。

“噢！”

她轻叫一声，停下脚步，不能置信地望向我，身旁的三名男生也停住了，向我望来，眼里似有敌意。

我们的目光交缠在一起。

她垂下了头，加快了脚步，转往右方的路上，迅速远去，男生们紧跟而去，充满胜利的神色。

他们的声音远远随风送来。

“莎若雅！今晚的舞会你来不来？”

“你要和我跳第一只舞。”

但却听不到她的回答。

我的心中一阵失落，这也好，谁叫我曾那样地待她，这也好！

我极目远望，见到左方远处的一个喷水池，心中一动，缓步走过去。

阳光洒在身上，人也变得懒洋洋的，什么也不愿去想。

身旁不时走过年轻的学生，他们的朝气也感染到我，他们拥有我错过了的东西。

身母亲死的一刻，我便步入了等待死亡的暮年，虽然那时我只有十二岁。

草地上，一群男女学生围着一位教授坐着，兴奋热烈地进行讨论。

我和他们便像长在不同星球的不同生物。

喷水池哗啦啦地作响，倾诉着水的故事。

水花喷上天上时，在阳光下不时现出一道道彩虹，有若一个接一个的希望，又似永远抓不着的美梦。

我独自站在水池旁，呆望着可望而不可即，但却从不间断的“希望”。

急碎的脚步声在我身后响起，到了我身后七八尺处，蓦地停止。

我缓缓转身。

莎若雅站在那里，抬头望着我，口唇轻颤，却说不出话来。

阳光下，她晶莹的脸庞闪闪生辉。

一向拙于言词的我，也不知说什么才好。

还是她先说道：“为什么来这里？”

我诚恳地道：“是来向你道歉的。”

她神情有点漠然道：“不敢当，你施予我这莫不相干的人的恩惠，足可侮辱我一百次、一千次也使我不敢怪你。”

对于那天的事，她仍未释然，我心中叹了一口气道：“我要走了。”

这句话大出她意料之外，呆了一呆，俏目射出愤怒的神色，背转了身，跺脚道：“走！”

走！永远不要回来，你是魔鬼。”

最后那句话，使我像被小刀捅了一下，当我回到车上时，连头也没转回去半次。

回到古老大屋后，我一直耽在阁楼里，挨坐墙角。

灵琴立在阁楼正中处，宁静安详。

间中它会响起一串的清音，每当那发生时，我都会看到一些遥远的地方，美丽的星空、月夜下的草原，灵琴的故乡，它对乡土的思忆。

日没月出。

我不知道过了多少时间，甚至连看表的念头也没有，在这样的情景里，我喜欢那种迷失在时空里的感觉。

我想到青思，也想到莎若雅，她们都是很好的女子。

灵琴的心灵和我融合到一起，一起思索着，享受着脑内对她们的记忆和想象，充盈着无尽无穷的爱。

时间一分一秒地继续它永不稍停的步伐。

但青思仍未来。

阁楼内黑压压的，而灵琴的身体却闪着点点金光，有若漆黑夜空里的点点星光，有若一个自具自足的独立宇宙。

“锵！”

我整个人吓得跳了起来。

“锵锵锵！”

一连几下重重的琴音，充满了前所未有的激烈情绪。

我心惊肉跳，扑上前去！按着灵琴，叫道：“灵琴灵琴，发生了什么事？”

灵琴沉默着。

我到它离开了我的心灵，退缩至某一触不到摸不着的角落。

一股不实的感觉狂涌而起。

我举后看表，夜光的指针告诉我现在是凌晨二时三十七分。

青思不可能这么夜还未到。

灵琴！青思发生了什么事？

它沉默着。

自跟随洛马叔叔后，我便学会等待，那是做一个杀手的基本条件。

但这晚却完全丧失了等待的能耐，坐立不安直至天明，忧虑煎熬着我的心。

青思始终没有到来。

灵琴也一直沉默着。

究竟发生了什么事？

若换了往日的隐身人，一定会运用手上的所有人力物力，侦查青思的行踪。但在如今的微妙形势下，这样做将影响我的退隐计划，所以称只能度秒如年地等待着。

早上十一时正。

新闻报导员在报告完世界性的新闻后道：“昨晚凌晨二时许，著名女画家青思，在友人别墅举行的宴会中，突然从三楼露台堕下惨死。据警方初步调查，可能是因注射了过量毒品，失常下发生惨剧……”

我全身冰冷起来。

灵琴仍是那样地沉默着。

青思是不会服食或注射任何毒品的，因为她要赶回来会我。

怒火像溶岩般从心内的底层喷发出来。

冷静！

洛马叔叔常说：“没有生，没有死，没有人，没有自己，才是真正蝗冷静。不能冷静，最应做的事便是躲起来，胜似丢人现眼。”

我缓缓立起来，将全副精神集中在自己的每一动作上，清楚地注意自己每一个微妙的移动，包括自己的呼吸。

## 第八章 设计报仇

尊尼约曼的平治车从俱乐部驶出来，转往左方市区的方向。

霪霪细雨落个不停。由今早开始，直至现在晚上十一时多，像在为青思的死而悲泣。

我却什么感觉也没有，只有等同麻木的冷静。

瞄准器的十它线来到车尾的后窗上，在夜视镜的萤光里，车后除了尊尼约曼外，左右各有一名保镖，连司机在内是四个人，可见对隐身人的恐惧，已蔓延往每一个与关系的人。

房车转出直路后开始加速。

枪管下移。

十字线凝定在左后轮。

“笃！”

一枝小胶管越过百多码的空间，刺进轮胎向着车底的内侧。

房车一点不觉地继续开出。

不要小觑这看似简单的一枪，内中包含了令人结舌的技术和深思。

胶管能否造成轮胎的漏气，由两个条件决定。首先刺入的深度要恰到好处，要刚好有一小截留在外面，这代表了距离射程和胶管弹平射力的精确把握，我敢说当今能做到这点的高手，不出十个人。

其次刺进点必须是轮胎侧部，否则往地上一压，胶管露在外面的尾部便会在高热下溶掉封闭，再不会漏气。

胶管内部构造是两边宽中间窄，所以气只能逐点漏出来，三十分钟后司机便会察觉，那时他们将会到达僻静的雨林区公路上，也是我下手的好地点，即管他们下车细察，也绝想不到是遭人做了手脚，因为胶管是特别的物料制造，与空气磨擦便会轻微溶解，变成与轮胎非常接近的物质，而且在轮胎向车底的部分，尤使人难以察看，天雨路湿，谁会爬进车底审视。

房车消失在雨夜里。

我迅速离开古老大屋最下层的大厅，戴上头盔，披上宽大的雨褛，驾着泊在后街的电单车，风驰电掣般向尊尼约曼的座驾车追去。

灵琴！

我现在又去杀人人，你有什么想法？

灵琴一声不响。

自青思死的刹那开始，它便是那样。

我毫不计较了，在失去了母亲和洛马叔叔后，我已一无所有，青思的死使我想到没有人能改变命运，离苦得乐。

隐身人的命运早注定了。

我只能在被杀前尽量杀人。

洛马叔叔道：“一旦隐身人从藏身处走出来，正面与恶势力与敌，那他便不是隐身人了，他的末日也来临了。”

我现在正完全违反了他的劝告，准备大开杀戒，我的死期亦屈指可数。

横渡连耶和纳帝都是国际著名的凶人，公然与他们为敌的人都证实了只能以悲剧收场。

我计算着时间，一踏油门，电单车炮弹般前射。两旁尽是茂密的林木，也是我计划下后的地点。

我两手戴着特制的皮手套，在指节处藏有尖利的合金，是搏击时的攻坚武器，外衣内左右两胁和脚上有两大一小的精良手枪，外袋中还有一柄发射麻醉针的手枪，装武器的箱子在后座处，所以我虽是一个人，配上我的技术，足可应付一连军队。

前方路的一旁，隐见微茫的车尾灯在闪动着。

尊尼约曼的座驾泊在一旁。

我减慢车速，逐渐接近。

房车泊在路的右旁，穿制服的司机冒着雨，在更换泄了气的左后胎。

尊尼约曼和两名保镖留在车里，门窗紧闭，但我却估计司机位旁那扇门，应该没有锁上。以尊尼约曼的身份，他的座驾若不是能防弹防爆，也没有人相信。

我保持车速，没有增减。

这是关键的时刻。

车后座有眼珠的反光，显示他们虽找不到轮胎泄气的真正原因，但却依然保持高度的警觉性。

可惜他们的对手是高手中的高手——隐身人。

蹲在地上的司机回过头来，目光灼灼地望着逼近的我。

雨下得更密了，天地一片迷茫，笔直的公路一辆其他的车子也看不到。

我的电单车不徐不疾地往他们驶去。就像一个小心的驾驶者。

车速不变，一直驶到他们的旁边。

时候到了。

藉着手按驾驶盘的力道，我整个身体弹了起来，双脚重重踏在座位上，然后一运腰劲，整个人倒飞而去，“砰”一声，落在房车的车顶，早从口袋拔出的麻醉枪，已赏了蹲在车尾的司机颈侧一针。

在司机倒地前，我的势子没有丝毫停顿，从车顶滑落，来到司机位旁的车门，拉开。

尊尼约曼惊愕得张大了肥口。

两名保镖同时探手入外衣里。

第二枝麻醉针，射进了最接近我那保镖的颈侧，使他的手再也拿不出来，第三枝针射在另一名保镖已抽出来的手背上。

枪掉在地上，人却向前仆去。

我向尊尼约曼喝道：“滚出来！”左手抽出把大口径的手枪，增加威吓。

尊尼约曼比我想象中冷静，从阔落的车厢弓身走出来，完全回复了镇定和自信，使我知道是个不易对付的家伙。

洛马叔叔曾说过：“每个人都有他的弱点，只要能击中要害，最坚强的人也会变成最听话的小孩子。”

我关了房车的电源，四周暗黑一片，但却无损我的视野，因为我的头盔有夜视的设备，在这条城镇伸向市郊的路上，这漫长的一段并没有照明的路灯，这也是我选择在此处下手的主因。

我将尊尼约曼按在车身，搜起身来，把他藏在外衣里的手枪掏出来，远远丢开。在他衣袖里臂弯处，还有一把袖珍手枪，只要他的右手回复自由，弯臂一压，手枪便会在衣袖里顺着小臂滑入他的手心里，成为杀敌的秘密武器。这设计虽然巧妙，但怎能瞒得过我这类级数的高手。

可是我却故意装作搜不到这袖珍小手枪。

让敌人留下一线希望，会有意想不到的奇效。只要他想到忍辱一时，便有杀我的机会，那他便会假装合作地向我泄漏一点机密。

尊尼约曼双手被我用革制的手铐锁起，高吊在一棵树的横丫，藏在林内的房车离我们只有百多码。

雨逐渐停下来。

公路上有辆货柜车驰过，但却看不到我驶进密林里的房车。

一切都在我的掌握里。

尊尼约曼沉声道：“朋友！你想要什么？”

我冷冷道：“我会问几个问题，只要你答得好，我以母亲的灵魂担保，不但不动你一根毛发，还立即放你走。”我务要他燃起希望之火，使他想到尚藏在臂弯处的武器。

尊尼约曼沉重地呼吸了几下后，道：“问吧！”

我开门见山地道：“谁将那女画家青思推下楼去？”

尊尼约曼愣了一愣，道：“她注服了吗啡，神经失……”

我一伸手，捏着他肥肉横生的脸颊，五指一紧，他的口不由自主地张了开来，同一时间我另一只手拿着的长针，刺进了他的牙肉里。以他的老到，仍禁不住全身痛得发颤，喉咙咯咯作响，偏又合不拢嘴，泪水汗水同时流下。

我将针收回。

尊尼约曼不住喘气，对我的狠辣大感恐惧。

我平静如昔地道：“再有一句假话，下一针便刺进你的阴囊里去。只要你乖乖作答，我一定立即放你。”

尊尼约曼道：“我服了，你问吧！只要你肯放我，我什么都告诉你。”

他并非那么易与，只不过在想着那能令他反败为胜的小手枪。

我将针锋移往他的下部，使他忍不住打了个冷战。

更令他惊惧的是我的冷漠无情，不动丝毫情绪的平静，那比装腔作势更使人害怕。

我不断地向他施压，同时亦施予希望。

我道：“谁将吗啡注入她体内？”

尊尼约曼深吸了一口气道：“是黑手党！横渡连耶的家族。”

他也是老江湖，抬黑手党的招牌来吓我，同时试探我是否惯在外面行走的人。

我淡淡道：“是夏罗还是沙根？”这两人都是纳帝的得力助手，我在些故意漏出一点，使他知道我并非毫不知情，也使他不敢冒险骗我，何况他还有反败为胜的机会。

尊尼约曼全身猛震，道：“你怎会知道？”

我冷然道：“夏罗还是沙根？”

尊尼约曼颓然道：“是沙根。”

我沉声道：“是不是纳帝推她下去？”

尊尼约曼怒道：“她的而且确是自己跳下去，我安排了好陪纳帝一晚，岂知她忽地毫不知相，嚷着要走，于是纳帝在大怒下命人给她注射吗啡，准备强来。谁想得到她神智迷糊下仍会跃出露台，整件事便是这样，不关我的事，朋友！可以放我了吧？”

我记起了青思的说话：“我不会再让任何男人沾我一根手指。”

她以死亡完成了这承诺。

我解开了尊尼约曼的皮手扣，喝道：“走吧！你的车在那边，小心不要跌倒。”

雨止云开，四周可隐约见物。尊尼约曼搓着手，缓缓背转身，往房车的方向走去，才去数步，停了下来，转身同时道：“我可以告诉你一个更重要的消息。”

同一时间我手中多了另一把手枪。

“笃！”装了灭音器的枪嘴轻响。

尊尼约曼整个人向后抛去，“砰”一声重重摔在湿滑的草地上，这一世他休想再用自己的力量爬起来。

我走了过去。

尊尼约曼一脸血污，两眼瞪大，露出不能置信的眼色。手上还紧握着那末有机会发射的袖珍手枪。

我将一粒微型的追踪窃听器，小心翼翼地装在他浓密的头发里，才施施然乘电单车离开。

尊尼约曼的尸体将是我钩大鱼的鱼饵。

大鱼就是纳帝。

当尊尼约曼的手下回醒时，他们第一个要通知的当然不是警察，而是纳帝。

那将是战争开始的时刻。

我已准备好一切。

灵琴，我又杀人了。

你会怎么想？

这世上除了爱外，还有恨。

除了生命外，还有死亡。

凌晨四时二十分。

我的电单车换了我一直泊在古老大屋后街的车子。这旅行车表面看来残旧破损，但却只是个骗人的伪装，它不但性能超卓，还有精密的电子侦察

系统，可在三十里的范围内收听到我装在尊尼约曼头发内的超微型电子仪器发出的讯息和声音。

这旅行车早给我泊在附近的密林里，使我轻而易举地远远跟踪着运载尊尼约曼尸体的房车，直达这码头旁的货仓。

那曾将我囚禁的货仓。

这必是横渡连耶家族一个重要的巢穴，亦可能是个毒品的转运站。

我的车这时停在岸旁。一连是满布大小船只的海港，另一边便是通往货仓的道路。

路的两旁泊满车辆，而我只是毫不起眼的其中一辆。

座位下有巧妙的暗格，藏有各式各样的装备，除了避弹衣、性能优良的工具和武器外，还有一套潜水的装置、小型可供短暂飞行的火箭推动器、防毒面罩，甚至有一个降落伞。

洛马叔叔常训诲道：“一些看来完全派不上用场的东西，可以在完全意想不到的时刻，救你一命。”

海水打上岸旁，发出沙沙的声音。

我冷静得有若岩石般地在等待着，等待猎物的来临，远处传来车声。

我伏在座位里，竖起个类似潜望镜但却有红外光夜视设备的望远镜，察看着驶来的车子。

四架房车和一辆轻型货车，由远而近，往货仓正门驶去，在寂静无人的码头区，引擎的声音分外使人感到不寻常。

五辆车共坐了十六人，纳帝坐在第三辆车上，我并不会鲁莽得在这时刺杀纳帝，我早有资料显示纳帝的横渡连耶都是从不肯坐进没有防弹设备的车子内。

我闪出车外，在附近电话亭打了个电话。

当我闪回车内时，五辆车全部驶入了大货仓里。

我并没有强攻入货仓内的打算，那只是以己之短攻敌人之长，何况在占地万尺的货仓内刺杀被十多名好手保护的纳帝，又怎会是智者所为？

从暗格取出潜水的装备，迅速穿上，同时将看来是收音机的盖子向横推开，露出精致的电子读数板和接听器。

接听器传来沙沙的声音，跟着是密集的脚步声，当步声停下时，响起了十多人的呼吸声。

尊尼约曼发内密藏的电子追踪收听器，一点不漏地将它周围十公尺内的声音，在车内这接听器转传到我耳内。

一个冷若冰霜的男声道：“怎会这样的？”此人极可能是纳帝。

另一个男声恭谨地将事发情形简单扼要地叙述了一次。

纳帝道：“找到车胎漏气的原因没有？”

另一人道：“就是这东西。”

一阵沉默后。

纳帝道：“沙根，你看看！”现在我已肯定这人是纳帝了。

不一会，沙根道：“这是非常高明的手法，即使人一时间难以觉察漏气的原因，又能控制漏气的时间，胶管中间的漏气孔是可以调校大小的。”这是个精明的人，信怪纳帝会倚之为左右手。

纳帝道：“夏罗！你认为是谁干的？”

夏罗道：“这样周详的计划，这样惊人的好身手，除了隐身人，谁能做

到？

但隐身人并没有杀死他的理由。”

纳帝冷冷道：“他的目标并不是尊，而是我。只在尊想凭藏在臂弯的袖珍手枪反抗时，才遭他杀死。”

早先作声的男子道：“老板手腕处有瘀痕，满口鲜血，显曾遭严弄迫供，隐身人究竟想知道什么？”称尊尼约曼为老板，当然是他的直属手下，极可能是两个保镖的其中之一。

纳帝道：“他的目标是我，但假若要从尊的口中套取我的行踪，只怕他会失望，连这座货仓尊也不知道呢。”

沙根道：“隐身人究竟在哪里？”众人一阵沉默，气氛拉得很紧。

急剧的脚步声响起。

一个气急败坏的声音道：“警方的线眼有电话来，大批扫毒组的人员正来此途中。”

纳帝道：“立即移走所有货物，从快艇撤走。”

那人道：“来不及了，我们的线眼得到消息时，扫毒组已出动了二十分钟，若不是扫毒组通知水警封锁海港，消息还不会漏出来，估计告密的电话是直接打给禁毒专员的，才能如此保密。”

我嘴角含笑，这当然是我的杰作，当纳帝被押出来是，就是他毙命的时刻，没有活靶可避过我准确如神的枪法，然后区区会从海里遁走，想不到吧，杀害青思的凶手。

四周人影闪动，扫毒组的精锐全部出动，布下天罗地网，往货仓掩去。我刚才那个电话，只是一连串与禁毒专员联系的一个，为了取得他的信任，我昨天便让他破获了另一个毒枭的制毒工场，我手上掌握的庞大资料库，使我轻易地做到最可靠的线人。

纳帝的声音从接听器传来，依然是那么镇定，道：“立即弃仓，我们从水道逃走，尊！”

我一定会为你报仇，横渡连耶家族是不会让杀了你和辛那的凶手逍遥自在的。”

辛那是横渡连耶的儿子，也是我手下的亡魂。脚步声远去。我关掉收听器，推上伪装收音机的外壳，心内震撼莫名。

我千算万算，还是算漏了毒枭千奇百怪的逃走门道，纳帝将像我现在那样，穿上潜水装备，由水道潜往海港里，再由码头另一角某一条秘密水道，返回陆上，施施然逃走。

我叹了一口气，从暗格取出能发射十二枝小型鱼叉的水底攻击枪，在腰间绑上锋利的锯齿刀和铅块，轻轻推开车门，跳进海水里。

冰凉的海水使我精神一振。

我的面罩有着特别的聚光视镜设备，能将水底里的微光放大到二十倍，饶是这样，水底仍是个污朦朦的世界，其中一个原因是污染太厉害了。

我沿着岸边往货仓游去，假设今晚不能杀死纳帝，可能永远也没有杀死他的机会了。

而我首先要找到他们水道的出口，其次还要从十多个全身潜水装的人里将纳帝认出来，有可能做到吗？

而当我杀死第一个人后，也由暗转明，不能再隐身了。

我有一种赴难送死的感觉。

少水污浊不堪，水底满布沉积物，以我的装备，能见度亦不出三十尺，此外就是一片暗黑，很快我便迷失了，不知是否已抵达货仓的位置。唯一方法是冒上水面，不过那将是很大的冒险，水警一定以夜视装置，密切注视货仓附近海域的一切活动。

我小心地潜游着，现在我对能否找到他们的信心也失去了。

腰间的铅块助我在水底潜游着，不要小觑这些使人下坠的重物，因为潜水衣是由有气泡的合成橡胶制成，有很大的浮力，没有在腰间缠上铅锤，要保持远离水面是非常吃力的一回事，而且为了防止纳帝等先发现我，我必须保持在更低的深度，以收奇袭之效。

什么也没有。失望的情绪填满我的胸间。

难道就这么放弃？

## 第九章 水底行刑

“叮咚！”

若不是在水底，我肯定自己失声惊叫，在多日的沉默后，灵琴终于作声了，一阵温暖涌入我孤独冰冷的心里。

水底寻琴音一点影响也没有，那是一种心灵间的传递。

“锵锵锵！”

琴音透着警告的意味。

一幅清楚的图画突然出现在脑际，在一副阔约七尺的水底推进器引领下，二十多人一个拉一个，象一条长长的人链从身后迫近。

我大吃一惊，往海底潜下去。

刚抓紧海底的一堆废铁，推进器恰好来到头顶上十多尺的高处，直接握着潜水器的有五个人，接着是四个、三个，总数达二十一人，每人都戴上聚光镜，手上拿着鱼枪。

这种专打大鱼的鱼枪，能发射压缩空气的子弹，连鲨鱼也可打死，比起我手上的鱼叉枪，就像自动武器和弓箭的分别。

纳帝等一定是常利用海底运毒，才有这么齐全和精良的水中设备。

我心中叫道：“灵琴灵琴！告诉我谁是纳帝，谁是杀死青思的凶手？”

一连串蛙人在我头顶逐一经过，我扬起鱼叉枪，准备射进其中一人的体内。

我感到灵琴在说：“你会被杀死的。”

我焦急地在心内叫道：“我早已准备被杀，只要能杀死纳帝，其他一切我都不计较。”

杀了纳帝后，其他的二十支鱼枪便会向我发射，即管我能射过第一轮的攻击，也逃不过比人类游速快上十倍的推进器的追杀。

纳帝等人迅速经过。

灵琴仍然沉默着。

我一咬牙，解掉缠腰的铅锤，往上升去，手指一紧，第一枝鱼叉射出，直射最后一人的腹部。

战幕终于拉开。

“笃！”

鱼叉没进最后一个蛙人的腹内，他像是般弯曲起来，鲜血涌出，手一松，往后翻滚，鱼枪掉下。

我一把接过鱼枪，升上他的位置。

被他拉着足踝的蛙人正要转头向后望来，我已一把抓着他的足踝。

他略望我一眼，又回过头，幸好我穿的潜水衣也是和他们般同属黑色，将他瞒过去了。

我成为了他们的一员，同在水底快速推进着。

灵琴！谁是纳帝，这穷凶极恶的罪犯。

“叮咚！”

琴声再次打破沉默，在我耳内响起。

灵琴的心灵与我结合起来，我感到心灵在延伸着，由被我抓着足踝那人开始，从一个个的心灵扩展过去，这是前所未有的奇异感觉，更胜于灵琴在我脑中显示出图象。

在经过的多时的思索下，灵琴终于站在我的一方合力去对付杀害青思的凶手。我感到前面这群横行作恶的凶徒们的心灵在震撼、不安和恐惧，我一连串的雷霆手段使他们信心大失。

最后我的思感来到拉着推进器左方第二人的身上。

他就是纳帝。

他的心中充满了怒火，同时亦夹杂着惧怕和担忧，货仓里留下的大批毒品将会使横渡连耶对他的信任大打折扣，当然成为隐身人的追杀目标也不大是滋味。

我的思感从他移往中间控制推进器的人，心想若能使这人失常刹那，便有机会打乱整个队形，制造刺杀纳帝的机会。

这个思想才兴起，与灵琴结合后的心灵力量，像一道小溪变成了急流，刺进控制着推进器那人的神经里。

虽然实际上我并不能看到什么，但脑里却清楚浮现出一切正在发生的事。灵琴以它无可比拟远超于人类的灵觉，助我把握到每个人的情形，它不能实质地伤害人类，但却能影响人类的脑神经。

我清楚地“看”到那控制推进器的人，像给人以利针刺入最敏感的部位那样，全身一震，头往上痛苦万分地仰起，两手痉挛地抓紧及收缩。

本来为了减低发出声响，推进器被控制在非常低的速度，但当控制推进器的人手一紧，立即由低速狂升往最高速。

“隆隆隆！”

推进器的响声打破了水底的宁静，一大团白气泡从推进器的尾部喷出，将紧拦着它的人吞噬。

同时间推进器象脱缰的野马般，头部往上一仰，箭般往水面冲奔而去。

纳帝等人大惊失色。

水面上是巡逻的水警，这一来可完全将他们的秘密行藏暴露出来。

众人纷纷松手。

海底布满气泡，不能见物。

但我与灵琴的触感结合后的灵觉，却能以“心灵之眼”，清楚地把握每一个人的位置和动作。

我松开了抓着那人的脚踝，迅速朝被吞没在气泡里的纳帝游弋而去。

“蓬！”

迭起器冲出海面。

控制推进器那人是唯一没有松手的，他被推进器带得冲出了海面。

我在气泡里左穿右插，避过其他自顾不暇的人，愈来愈接近纳帝。

纳帝游离了气泡的范围，往岸边暗黑处游去，现在他们每个人想到的都是逃命。

我手中的鱼枪扬起。

纳帝的速度很快，但我的体能比他更优胜，瞬间追至他身后十我码处，只要再接近三至四码，就是他的死期了。

其他人迅速游来，紧楔在我的身后，但我已决定不理，只要杀死纳帝，其他一切我什么也不管，包括自己的生命。

青思！

为你报仇的时间到了。

“突突突……”

水面上，自动武器的声音响起。

回头一望，就在迩近的推进器的位置，一团鲜红象云霞般化开，强烈的射灯直透下来。

众人拼命地游。

但没有人能比我游得更快。

水警轮的引擎“隆隆”声在我们头顶附近的水面上激响着，射灯掠过的地方清晰分明，所有物体难以遁形。

当灯光扫向我时，我禁不住叹了一口气，急急往下潜去，否则在杀纳帝前，我会先他一步去向阎皇爷报到。

纳帝消失在聚光视镜所及的范围以外的黑暗水城里。

“叮咚！”

琴声再响。

在灵琴的帮助下，我的思感往水里的前方延伸开去，很快我又追上死命逃走的纳帝，他正游往贴近海底处岸旁一个黑幽幽的水道入口，不问可知那是通往陆上的秘道，出口位置可能是另一座货仓，也可能是任何形式的伪装建筑物。

眼看我追不上他。

凡内狂叫道：“灵琴，阻止他！”

只“见”纳帝忽地全身一震，偏离了正确的轨迹，往水道入口的右方游去。

我心内狂喜，知道灵琴令他产生了幻觉，岂敢拖延，忙往水道入口抢去，不一会已游近入口处。

入口里黑漆一团，也不知是什么光景。

纳帝回身游来。

我迎着他游过去。

我们迅速接近着。

原来跟在我后方游往入口的其他纳帝手下，变成在我左后侧十多码处。

昏暗的海水里，纳帝往我望来。

水警轮巡往远处，射光逐渐缩少。

我手中的鱼枪扬起。

几乎同一时间纳帝生出警觉，亦鱼枪前指。

但他已迟了一步。

“笃！”

压缩空气的子弹带起一道长长的美丽水箭，由鱼枪的枪管开始，笔直横过我和纳帝间十来尺的距离，闪电般伸到纳帝的脸门，刺穿了潜水镜，贯脑而入。

鲜血象一朵花般蓦地盛放。

纳帝身子不自然地扭曲翻滚，两手无意识地乱抓，但却再抓不住正在溜走的生命。

我大力踢动蛙鞋，往他右侧游去，以他的身体阻挡敌人的反击。

左肩一阵剧痛。

中了一枪。

这时已到了纳帝的右侧处。

纳帝往下沉去。

吸氧气的喉管给自己的手扯断了，大量气泡从他口中喷出来，对我隐蔽身形大为有利。

扭头侧望，敌人正如狼似虎地扑来。

我往下潜去。

“轧轧轧！”

水警轮又朝我们的方向驶至。

我潜往贴岸处，再沿岸游去。

强烈的射灯直透水内。

我拼尽全力游往远处。

追兵队形散乱，为了躲避射灯，都舍我逃进水道去。

我终于为可怜的青思报了血海深仇。

不知游了多久，身体出奇地虚弱，晕眩一阵接一阵袭击着我的神经，大量失血使我再不能支持下去，只是求生的本能在强撑着。

“叮咚！”

清脆的琴音在我耳边响起。

灵琴在抚慰着我疲弱的心灵。

对生命我已一无所恋，青思死了，一切也完了，不如让我就如此地游着，直至失血而死！我对人世间的仇恨争杀已感到前所未有的厌倦，悲欢离合，是生命的重担，现在我只想将重担抛开。

由母亲的死亡至青思的死亡，使我看到生命只是场没有意义的短暂噩梦。

愈来愈冷。

我的神经象浸在冰封的海底里。

每天我也在等待死亡的眷宠，但却从未像这刻般感到它是如此地接近。

“叮叮咚咚！”

天地间只剩下灵琴和死亡。

“锵锵锵！”

激烈的琴音使我惊醒过来。

一曲美丽的琴音流过我的听觉神经，灵琴鼓励着我的生存意欲。

一幅一幅美丽凄艳的画像此起彼落地随着琴音浮现变动。

暴雨狂打着茂密的原始森林，一只孤独的猛虎，仰头迎着打下的雨箭，树摇叶动，勃发着自然不可抗御的巨大力量。

我记起了洛马叔叔曾说过的话。

“自杀只是向生命低头。生命的现任便是继续活下去。”

是的！

我还有责任。

我曾答应将灵琴送回它根肉相连的大地处，它的故乡去。我可以死，但却不可做轻信寡诺的人。

叹了一口气，往水面升去。

我在遥遥与纳帝藏毒货仓相望的岸边登陆。

早晨终于来临，在经历了漫长的一夜后。

脱掉潜水衣，露出里面干爽的衣服，但肩头早湿透了血和海水。

我脚步踉跄来到岸边路上一辆车旁，从袋中拿出开锁的工具，当我坐进车内时，终于支持不住，昏迷了过去。

也不知昏迷了多久。

四周一些声音将我惊醒过来。

睁眼一望，一颗心几乎跳出了口腔。

车窗外全是警察。

其中两个刚好探头望入我的车内。

完了。

岂知那两名警察竟是视而不见，走了开去。

心中一阵感激，我知道又是灵琴在帮助我，隐身人并不是只影形单的，他有最好的伙伴。

灵琴在我耳边奏着欢乐的调子，回应着的对它的友情和深爱。

码头回复晨早的热闹，船只在海上驶动着，起重机的声音在远近响着。

肩头的血已与衣服结成深黑的大硬块，精神好了一点，我轻易将这偷来的汽车发动，缓缓驶出，快要进入公路时，前头的车辆慢了下来，原来警方在前面架起了临时的路障，检查每一辆经过的汽车。

灵琴！你可以助我过关吗？

琴音响起。

调子轻松愉快，它在告诉我这是轻而易举的事。

二十分钟后，终于轮到了我。

我降下玻璃窗。

一名探员俯到窗前，望进来，却睁目如盲地看不见我肩头的血污，道：“车牌和开启车尾箱的锁匙！”麻烦来了。

我哪有车尾箱的锁匙。

“卜卜卜！”

远处传来密集的枪声和自动武器骤雨般的响声。

那探员呆了一呆，站直了身体。

枪声不停。

琴声邀功般在我耳边奏起，似欲告诉我它已在巧妙地引领警方去追捕漏网的纳帝手下。

那警员再俯下头，喝道：“没事了，快开出。”

我暗叫了声谢天谢地，直驶出公路，往南驶回到古老大屋。  
来到一个十字路口。  
灵琴“锵锵锵”几下急响。  
心中涌起强烈往右转的欲望。  
灵琴灵琴，你想我到哪里去。  
灵琴你难道不知我受了伤吗？现在最急需的是回家治疗伤势。  
灵琴顽强地坚持着。  
叹了一口气，往右转去。  
林木在两旁伸展着，我迎着打开的窗子，深吸了两口清新的凉风，吸进了林木的气息，精神一振。  
灵琴你究竟想我往哪里去？我伤疲的身体只想再睡一觉。  
车子在平坦的公路上疾驰，不一会熟悉的建筑群在左前方出现。  
我“噢！”一声叫了起来。  
那是莎若雅就读的大学，灵琴要我来找她。  
车子在那天和莎若雅分手的喷水池旁停了下来。  
校园里只有几个学生，时间毕竟还早，我仰卧椅上，闭目养神，一阵阵强烈的痛楚，从肩伤处传来。  
不一会我再次昏睡过去。

## 第十章 归隐田园

“咚咚咚！”  
一阵敲窗声响使我醒惊醒过来。  
一张挂着担忧和怜爱的俏脸在车窗外望着我。  
莎若雅！  
你来了，灵琴指引你来了。  
“你为什么弄成这个样子，看你的肩头，全是血污。”  
一阵虚弱下，我几乎再次晕过去。  
莎若雅打开车门，扶我坐到司机位旁的位置，自己坐上了司机位，急道：“车钥匙在哪里？”  
我微微一笑，接通了发动引擎的线路。  
车子开出。  
十五分钟后，我们在一所独立的小平房前停下。  
莎若雅道：“我在这里租了间小房，幸好老年夫妇的屋主去了中东旅行，否则见到你这样子，不报警才怪。这车子也是偷来的，是吗？”  
我微微一笑道：“你是否想请我进去坐一会？”  
莎若雅眼中充满忧虑，皱眉道：“这时候还要说笑，你可以走路吗？”  
我道：“可以！但要借你的肩头一用。”  
在莎若雅撑扶下，终于躺在她的床上，几乎同一时间，我再昏迷过去。  
醒来时，夜正深沉。  
雅洁的室内，一盏孤灯照亮了窄小的一角，莎若雅坐在地上，靠着床

沿睡得正酣，我身上只剩下一条内裤，肩头缠满绷带纱布，药物的气味传入鼻内。

四周宁静得落针可闻。

我略略挪动手臂，莎若雅立时惊醒过来。

她满脸喜慰地道：“噢！你醒来了。”

我们间的芥蒂一扫而空。

她爬了起来，爱怜地扶我挨着柔软的枕头倚坐床上，我便像件最珍贵的易碎薄瓷器。

我问道：“你有没有听新闻报告？”

她以低不可闻的语声道：“我不敢！”

我非常明白她的心情，因为假若新闻里说我是个杀人犯，又或劫匪，她怎能面对那事实。

我笑道：“不用怕，你会听到警方扫毒组人员破获了大毒窟，同时擒获大批毒梟的好消息。”

她颤了颤，轻声道：“你……你是漏网的毒梟吗？”

我装作微怒道：“你竟会那么想，我不但不是毒梟，还是使毒梟落网的人，肩上那一枪，就是毒梟头子送给我的答谢礼物。”

莎若雅抬起头来，眼中射出惊喜的神色，道：“对不起！我早知你不是那种人，但那偷来的车……”

我道：“我最怕和警察打交道，因为警察里有毒梟的线人，若让他们知道是我提供毒梟的资料，我便非常危险了，所以我才不得不偷车逃离现场。”

莎若雅担心地道：“这是很危险的职业呀！”

我安慰道：“放心吧！我只是业余的警方线人，真正的职业是旅游各地的小说作家。”

莎若雅兴奋起来，叫道：“我一定要拜读你的大作！”接着说：“你真幸运，子弹由背肌射入，再由前肩穿出来，我给你消了毒，伤势并不严重，问题只是你曾大量失血，看来你要乖乖地在这里休息一段日子。”

我惊异地道：“我倒是在行得很。”

莎若雅挺起脊背，故作自负地道：“当然，我曾读过一年医学院。”

我接着道：“不过后来却弃医从乐，是的，我一定要听你弹琴。”

莎若雅叹了一口气道：“可惜我这里没有琴，应付学校的开支已非常吃力，或者待你痊愈后，到音乐院来听我弹琴吧，下星期便是我的毕业演奏会，我要你坐第一排。”

我微笑道：“不恼怒我了？”

莎若雅纤巧的鼻子皱了起来，故作恼怒地道：“恨你，恨你，恨你是魔鬼，竟然那样待人家，人家又没有开罪你。”

我抓起她柔软的手，轻声道：“对不起！”

她呆了一呆，深深望我一眼，然后垂下眼光，连耳根也羞红了。

灵琴你是否在一旁看头，通过我，你是否感到眼前清纯得像一朵白莲的女孩的可爱可喜和可亲？为了青思，你破例和我联手杀死了凶手，你会后悔吗？

琴音低鸣，奏着优美而不知名的调子，若微风拂拭着荒原上的柔草。

莎若雅道：“你在想什么？”

我心内一片温柔，道：“你消瘦了。”

莎若雅垂头道：“是魔鬼弄成我这样子的。”

这句话表面像是怪责我，但却满蕴情意。

我或者是这世上最幸运的人，同一时间拥有两段爱情，拥有两个全世界。一个以死亡结束，另一个却因死亡而开展。在我以为一无所有时，全新的天地却在等待我闯进去。

灵琴，我衷心对你感激，你改变了我的命运。

我将莎若雅纤弱修长的身体以未受伤的手搂入怀里，在她耳边道：“让魔鬼拥抱你。”

莎若雅一阵颤抖，两手穿过我赤裸的腰，紧搂着我，灼热从她的手心流入我的体内，青思死后的空虚忽地被填得满满的。

她离开我的怀抱，轻盈地走到房角，将唯一发出光亮的台灯关掉。

房间被黑暗吞噬。

好一会窗外的微弱月色开始逐分地透进来。

莎若雅站在窗前，显现出美丽的体形，她的一举一动，都带着音乐感的美态。

她两手交叉拿住过头冷衫的下缘，拉起从头上脱了出来。

我看到她乳房美丽的轮廓。

接着她脱下了牛他裤，转过身来，脸向着我。

女体优美的线条在窗外进来的月光衬托下，表露无遗。

世界停止了转动。

她缓步移到床前，钻入了我的被里，一团火热钻入了我的怀里。

她在我耳边道：“今晚你活动的范围只准在腰以上，一切等你痊愈后才可以。明白吗？魔鬼大爷。”

我感动地道：“小宝贝，为何对我那样好？”

莎若雅在我抚摸她纤腰以上所有区域的魔手下呻吟着道：“不要忘记你是我的救命恩人。”

我故作嗔怒地道：“如果你只为了报恩，我……”

她用小嘴封着了我的说话，热烈的吻在进行着，生命的浓烈达到所能攀登的最高峰。

她喘着气道：“你是能将所有良家妇女勾引的魔鬼。有些男人也生得很好看，但接触多一次半次后，便会使人索然无味，而你却是个最浪漫、最无情也是最悲伤的浪子，我第一眼看到你便想到私奔和远走海角天涯的浪漫。”

我默然不语。

是的，由母亲死去那天开始，我便变成了浪子，在生命的旅途上流离浪荡。

直到最近，遇上灵琴、青思和现在拥在怀里近乎全裸的莎若雅。

有一天，我和莎若雅也会死去，生命究竟算是什么？是否只是要在忘记死亡下等待死亡？是否只是另一场梦？

那晚我做了一个梦，梦见自己正在发梦。

翌日我醒来时，莎若雅不知去向，空余一怀的幽香。

爬起床来，体力恢复了大半，肩伤处的痛楚大为减弱，远胜常人的体质使我飞快地康复，我心神转到灵琴处，它整夜默不作声，不知又在转什么念头？

“叮咚！”

灵琴以美妙的琴音回答着我。

我心中微笑道：“老朋友！你好吗？”

“叮叮咚咚！”

然后沉寂下去。

我扭开了收音机，在对着窗子的安乐椅坐了下来，不用想明天要做什么的感觉是如此地令人闲适轻松。

外面的天气甚佳，阳光下绿色的植物闪闪发亮。

到了灵琴的故乡，我也要拣个幽静的地方陪着灵琴安渡余生。

收音机响起新闻报导：“继警方破获了有史以来最大宗的藏毒案后，昨晚在附近的码头旁再发现一具男尸，有明显的伤痕，据警方的公关主任说：死者极可能是名列国际十大被缉捕恐怖分子的其中一人，但仍有待证实，与该案有关被捕的二十人里，至今晨六时二十分，已有三人伤重死亡，其他全被还押，不准保释。”

我关掉收音机，舒了一口气。

青思，你也应该安息了。人说时间可治疗一切，但我却知道你的死亡对我造成的创伤，是永远不会痊愈的。

“锵锵锵！”

我整个人从沉思里惊醒过来。

还未来得及询问，灵琴的心灵已与我紧密地结合在一起，强大的精神力量在旋转着，周围的环境变成奇异变化的色光。

与灵琴结合后的心灵，超过辽阔的空间，肉体消失，变成纯精神的存在。

这并不是第一次，但却从没有像这次的紧密和强大，灵琴你究竟要带我的精神到哪里去？

当我可以再重新见物时，我发觉自己正在一个豪华大厅的高空处，俯视着厅中近三十名大汉。

除了坐在一端的约五十来岁的老者外，其他人都肃穆地站着。

我定“睛”一看，登时心中一震，知道了灵琴带我到这里所为何事。

那坐着的老者脸相威严，身材高大，一对眼闪闪发亮，正是名震国际、能只手遮天的横渡连耶，他的独生子和最得力的助手都是死在我手上。在站着的大汉里我还认出卖我的叛徒老积克和黑山，他们知红着眼脸色苍白，显然多日未睡。背叛隐身人的滋味当然不是好受的。

一名大汉气冲冲地步入厅内，众人的视线立时被吸引到他的身上。

横渡连耶沉声道：“山那，有没有新的发展？”

我在脑里的资料库搜索，很快便知道山那是谁，他是除纳帝外，横渡连耶另一得力下属，以智计多端称雄黑道。

山那在厅心站定，道：“我已通知了所有与我们有关系的会社，要他们提供在这附近所有城镇的可疑人物，在分析了接近一千份报告后，我打到了一条非常重要的线索。”

我呆了一呆，以我行事的周密，他又怎能打到任何线索？

众人都露出兴奋的神情。

山那在众人的期待下，续道：“白逊手下有三名儿郎，日前曾看中了一间小型超级市场负责收银的年轻女子，当他们晚上前去准备霸王硬上弓时，却给一名男子撞破了好事。”

我心神大震，山那也算是神通广大，竟然连这看来全无关系的事也给他跟寻出来。同时也明白灵琴为何主动将我带来这里，因为它再也容许恶行发生在纯美的莎若雅身上。

我心中杀机大盛，横渡连耶将是我下一个目标，只有那样才可一了百了。纳帝已死，横渡连耶若再被杀，他的罪恶王国将四分五裂，尤其他连独生子也被我干掉。

山那道：“那人以非常老练的手法，空手夺去他们的枪和制服了他们，但这还不是令我最奇怪的地方，最奇怪的是那人竟放走他们，没有报警。”

横渡连耶道：“道理很简单，因为他正是见不得光的隐身人，那超级市场在哪里？”

山那道：“离开冒险者俱乐部只有七分钟的车程。”众凶徒一阵骚动。

另一人道：“但我们曾查遍了冒险者俱乐部附近大大小小的旅馆，却完全找不到形迹可疑的人，除了冒险者俱乐部对面新搬来的作家，但事实证明了他不是隐身人。”

山那道：“白逊的儿郎翌日下午重回镇上，查遍了酒店旅馆也找不到那人，连那超市的少女也没有再在那里工作了，所以认定他只是路过，便放弃追寻下去。”

横渡连耶闷哼一声，道：“若是这么容易地找到，隐身人也可以改名了。但谁又有那么好的身手？况且时间地点这么吻合……”

山那道：“有关那人的样貌，将由专人根据白逊的儿郎所描述作出电脑绘图，可恨的是白逊的那三个儿郎都说事情发生得太快了，那人又翻起大衣衣领，戴着黑眼镜，所以不大看得清他的样貌，使得每人的描述都不一样……”

横渡连耶一拍椅子扶手，怒哼道：“蠢蛋！”

山那道：“但我已设法找寻那超市的年轻女子，她将会提供我们更完整的线索。”

我心中流过强烈的愤怒，青思已死了，没有人再可从我手里夺走莎若雅。

横渡连耶扭头望向老积克和黑山道：“两位朋友，你们和我们现在正共乘一条船，隐身人从来都是有仇必报的，你们有什么看法？”

黑山摇摇头，没有作声。

老积克脸上发青，嘴唇轻颤道：“二十三前开始，我便为第一代隐身人作联络人，从未起过背叛之心，若非我女儿落到你们手上，我是绝不会出卖他的，现在所有事已不再受我控制，你放了我的女儿吧！我再没有被利用的价值了。”

横渡连耶阴险一笑道：“你是我的朋友，怎可以临阵退缩，放了你的女儿，哪知你会否反过头来，告诉隐身人有关我们的一切呢？”

老积克咬牙道：“放了我女儿，杀了我吧！”

横渡连耶柔声道：“我怎舍得将朋友放进绞肉机里，做人肉酱喂狗？”

老积克全身颤震，好死不如恶活，何况是这种死法。

老积克，我已原谅了你。

黑山踏前一步，“连耶先生，不如就这样收手吧，隐身人的目标只是纳帝，他从不杀目标以外的人。”

横渡连耶从椅子跳了起来，以绝不相称于他年纪的敏捷，扑到黑山身

前，一掌刮在他脸上。

“啪！”

黑山脸上现出一个鲜红的掌印，捧着脸不敢稍动，但眼中却闪过一瞬的暴烈怒火。

横渡连耶坐回椅内。

半晌，横渡连耶回复冷静，一字一字地道：“记着！我要你们所有人记着，谁劝我收手不对付隐身人，我便干掉他。”

众人噤若寒蝉，盛怒下的横渡连耶是没有人敢惹的。

横渡连耶忽地又笑了起来，道：“隐身人，我还是低估了你，你我都是黑道史上罕有的天才，可惜你我中只有一个人能活下去，那就是我。”

我心中暗叹一口气，若非灵琴，他所说的会成为事实。

横渡连耶向山那道：“我直觉白逊儿郎遇到的人便是隐身人，我要你不异何种手法，务要找到那女子，再从她身上把隐身人挖出来……”

我感到灵琴的力量在扩张，不一会天地再次旋转起来，刹那后我发觉已重回正对窗而坐的身体内，就像发了一场梦。

窗外的路上莎若雅正踩着单车回来。

对不起！莎若雅，恐怕你不能参加下星期的毕业音乐会了。

莎若雅兴冲冲推门进来，对着我吐了吐鲜红的小舌头，叫道：“吓死我了，我将你的贼脏驶走时，遇到一辆警车，幸好他们没有截停我。”

“看！这是你的早餐，今天我会全日陪你，天使有时也要陪伴魔鬼的，是吗？”

她停了下来，有点惶惑地看着我，道：“你的脸色为何那样难看，是否伤口有问题？”

我叹了一口气，开始一五一十向她说出整件事，只有得到她完全的了解和合作，我们才有希望避过大难。

一小时后，我和她回到古老大屋里。

这反而是最安全的地方，我曾想过立即和她远走高飞，但那只是自杀行为，每一个交通点，每一间旅馆酒店，都布满了横渡连耶或与之有关系的人。莎若雅出奇地顺从，她已准备为我牺牲一切，只希望不包括她的音乐会在内。

我将她带到阁楼，当她看到灵琴时，露出一脸不能相信的神色。

我微笑道：“你好好地在这里练琴，准备下星期的演奏会。”

莎若雅欢呼一声，坐在琴椅上，掀开了琴盖，喜不自胜，望向我道：“怎会是这样的？”

我淡淡道：“给我休息两天，三天后我会将一切问题很快解决，这世界将回复美丽。”

莎若雅又像蝴蝶般飘过来，投入我怀里。深情地道：“不要说几天，就算一辈子我也愿意给你。”

接着的两天，我抛天一切，全心全意地休息，灵琴不时为我带来横渡连耶的动态，他们找到了莎若雅的住处，到过莎若雅的音乐学院，但得到的答案都是一样，莎若雅已因母病回家，但一定会在毕业音乐会前赶回来。这是我布下巧妙的一着，要他们丝毫不起疑心，只知要耐心等待。

三天后我完全康复过来，可以再拿起我年来血肉相连的枪械。

我先到那码头取回我泊在那里的车，车内有我需要的一切装备。与灵

琴结合时的灵觉，使我变成全知的上帝。

灵琴代替了我的联络人和线眼，使多发挥出全部智慧和力量。

午后三时正。

我将车泊在横渡连耶的临时秘密巢穴外，目标是山那，上前连耶家族最得力的大将。闸门大开，一辆坐满了大汉的房车驶出。

同一时间我手中的自动武器轰然爆响。

房车的前窗沙石般碎下，鲜血四溅。

车子失去控制，直标出马路，撞在一辆泊在路旁的大货车上，打了个盘斗，变成四轮朝天，我离开时，车轮还在转动，车身没有一个地方没有弹孔。

这只是战争的开始。

我要制造恐慌，将横渡连耶迫出他保安森严的临时巢穴，杀死山那，就像拔掉了他一只锋利的牙。当他变成没牙的老虎时，他的死期也到了。

爆炸发生后不久，当街上未塞满救伤车和警车时，一队车队从旷野巢穴的后门仓惶离去。车窗都落下了轻纱，使人难知内里玄虚。

我摇身一变成为一位交通警，骑着电单车楔着车队尾巴追上去。

我将五辆车最后的一辆截停，示意司机驶停在避车处。

司机降下玻璃窗。

我经过化装的脸硬绷绷地道：“这是市区，你知道车速是不可以超过五十里的吗？”

除坐在车尾的另一大汉外车内五人全瞪着我，还有老积克和黑山。

司机有好气没好气地道：“要抄牌便快抄吧！我们还有重要事做。”

我慢条斯理地探手入袋，但再拔出来时却迅如闪电，配合着的是另一只手从腰袋拔出另一把枪，枪管全装上了灭音器。

三名负责押送老积克和黑山的大汉几乎同时中枪毙命。

老积克和黑山两人齐齐一愕。

我的枪收回衣袋里。

我以惯用的语调和口音向他们道：“老朋友，你们好吗？”

黑山呆道：“隐身人？”

我向老积克道：“你被横渡连耶软禁的女儿，已因我的通知被当地警方救出来了，只要你回家，便可和好团聚。以后的事也不用我教你这老江湖怎么做了吧！”

老积克感动地道：“我们背叛了你，为何不杀我们？”

我淡淡一笑。

转身便去。

老积克叫道：“你是古往今来最伟大的刺客和杀手！”

我坐上电单车，转头道：“珍重吧！后会无期。”

从望后视镜里我看到两人迅速离去，街上的行人还蒙然不知车内躺了三具尸体。

很快我又换上我的座驾车，这次我摇身一变，扮成个二百多磅的肥婆，武器轻易藏在伪装的身体里。洛马叔叔常训诲我说：“在战争里是没有仁慈存在的，一是杀人，一是被杀。”

所以我不断杀人。

每杀一人，连耶家族便少了一人，这世界亦少了一个作恶的凶徒。

在红绿灯处我追上了横渡连耶的车队，五辆车变成四辆。

车与车间的通讯联系使他们知悉后面的车子出了事，但横渡连耶已被吓破了胆，只想逃回美国的老家去，他们的目的地是机场。

我越过了他们，先一步往机场赶去，直驶上停车场，下车后我来到停车场东翼尾端处，这个位置刚好俯视通往保安森严的机场贵宾室的入口。

横渡连耶从不由机场普通旅客的通道进入机场禁区的，因为那太危险了，他有自知之明，想杀他和已被他杀死的人同样多。

表面上，横渡连耶是个国际知名的大商家和慈善家，而知道他底细的人又用尽方法替他掩饰遮盖。

车队逐渐接近。

这是停车场僻静的一角，密布的车辆使我得以从容进行我的刺杀行动。

我拉起衣服，打开伪装的肚皮，取出发射装置，迅速安装成肩托式的发射器。

我并没有忘记横渡连耶的座驾是火箭炮也不能轰穿的超级避弹车。

车队进入射程之内。

我估量任人怎样想猜索，也猜不出我为何知道第二架车内坐的是横渡连耶，四辆车一式一样都帘幕低垂，又是反光玻璃窗。

横渡连耶家族的被摧毁，将会成为黑道史上最神秘和最传奇的隐身人光辉事迹。

也将是隐身人最后一次刺杀行动。

“轰！”

一道闪光斜斜掠下刺往横渡连耶的座驾。

“蓬！”

横渡连耶整架车弹往一旁，变成了一团烈火。

我射出的并不是火箭炮弹或榴弹炮，而是曾经我亲自改良的烈性燃油弹，任何被击中的物体，都会被爆炸开来的强烈溶液粘附燃烧，温度可达摄氏千七到千八度，那可将顽泥变成瓷器，钢铁变成火红的高热物。

车内的氧气会迅速抽尽，高温下车内所有人将窒息至死。包括被誉为犯罪史上最穷凶极恶的横渡连耶在内。

整辆车变成了一团烈火，我甚至听到温度骤升下玻璃冷缩热胀的破爆声。即管车子有隔热设备，也受不了这种狂暴火势的摧残。

在其他的车辆急刹停下前，我抛下发射器，施施然回到车里。

回家的时候到了。

没有人会为横渡连耶报仇。

因为再没有人敢挑战隐身人。

踏入古老大屋内时已是深夜，琴音从阁楼传下来。

我静悄悄爬上楼梯。

莎若雅长发轻飘，沉醉在音乐的动人天地。

我在这世上最亲密的两个伙伴，水乳交融地合在一起。

莎若雅给我的鼓掌声惊醒过来。

她欣喜地扑入我怀里，眼泪不断流下。

我拍着她的背道：“一切都解决了，明天你可在演奏会上一显身手了。”

她狂喜得握着我的手在舞动着，叫道：“那太好了！那太好了！”

松开我的手，她旋了开去，摆了个小天鹅的美妙舞姿，煞有介事的道：

“王子！小女子有一个请求。”

我微笑道：“说出来待本王子考虑一下。”

她旋了回来，搂着我的腰道：“我希望明天的演奏会可以用这美妙的琴，你知道吗？弹奏它时，就像奏着一个一个甜美的梦，我一生从未试过这么美妙的感觉。”

我用手指按着她的樱唇，认真地道：“不要这么下断语，当你开放了腰以下的禁区时，你才知道什么是世上最美妙的感觉。”

她笑着飘了开去，又摆了另一个美妙的芭蕾舞姿，道：“早开放了，为什么美妙的感觉还未来临？”

我牙痒痒地道：“我要教训你这小妖精，噢！我忘记告诉你一件事。”

她好奇地道：“什么事？”

我道：“我可以将这琴送给你，但有一个条件。”

她叫道：“无论什么条件小女子亦必会接受。”

我淡淡道：“就是嫁给我。”

她呆了一呆，忘记了舞姿，以最直的方法纵体入怀，喜呼道：“我答应，我答应嫁给你，和你的琴。”

“叮叮咚咚！”

琴音在我耳边响起，带前所未有的欢愉。灵琴！你可以为现在这结局欣悦，明天演奏会后，我会带着你和清纯的莎若雅离开这充满恨也充满爱的地方，回到你的家乡里。

“隐身人”也会真正变成隐身人。

\*\*\*\*\* (全书完) \*\*\*\*\*

